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44號1樓及地下1樓

電話：(02)256839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4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遵循聲明	15		二
(三)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四)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19		四
(五)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20		五
(六)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 之主要來源	20~21		六
(七)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88		七~三九
(八) 金融機構其他揭露事項	89~95		四十
(九) 關係人交易	96~103		四一
(十) 質抵押之資產	104		四二
(十一)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4~106		四三
(十二)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三)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四) 其 他	106~113		四四~四六
(十五)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13~115		四七
2. 子公司相關資訊	113, 116~117		四七
3.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13, 118~121		四七
4. 大陸投資資訊	113, 122		四七
(十六)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		-
十、證券部門揭露事項	123~166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銀行」）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新銀行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新銀行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四及四六所述，台新銀行之子公司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 112 年 12 月 5 日為交割基準日取得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100% 股權，係屬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性質為組織重組，故台新銀行編製前期個體財務報表時，已依規定應

視為自始即取得並追溯重編前期個體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新銀行民國 113 年上半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新銀行民國 113 年上半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放款之減損

授信業務為台新銀行之主要業務之一，其放款淨額佔個體資產總額約 59%，係屬重大。針對放款之減損，台新銀行已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處理辦法）評估並取孰高者提列，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十三，由於前述資產之減損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假設與會計估計等重大判斷，相關說明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故本會計師將放款之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前述放款之減損評估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台新銀行提列備抵呆帳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自公開資訊中辨認可能潛在之問題公司，確認台新銀行是否有對該等問題公司放款或是否已適當將其納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之個別評估；評估台新銀行建立放款預期信用損失之減損模型所採用之理論及主要假設與參數，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並核算減損金額；對放款依處理辦法規定之分類進行測試，評估提列金額是否符合主管機關相關規範之要求。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新銀行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新銀行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新銀行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新銀行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新銀行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新銀行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新銀行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新銀行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新銀行民國 113 年上半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涵 妮



方涵妮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清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8 月 22 日

台灣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七）	\$ 23,561,094	1	\$ 26,797,824	1	\$ 29,675,038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八）	103,784,560	4	109,924,871	4	105,305,891	4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九及四一）	124,626,031	4	140,735,792	5	135,650,963	5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十）	162,579,340	6	130,801,651	5	118,798,798	5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十一）	543,629,938	19	530,952,892	20	535,110,239	21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一）	2,879,862	-	18,831,853	1	8,782,335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十二）	133,162,909	5	111,334,100	4	129,304,357	5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三五）	-	-	-	-	124,565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六、十三、四十及四一）	1,643,805,045	59	1,517,143,729	58	1,474,718,707	57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四）	4,681,345	-	4,537,476	-	4,449,051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十二、十三及十五）	7,286,480	-	3,567,346	-	5,903,185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十六）	20,976,549	1	21,151,363	1	21,290,714	1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十七）	2,113,660	-	2,119,290	-	2,225,464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十八）	2,585,637	-	2,623,458	-	2,740,719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91,217	-	2,496,780	-	1,588,136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十九）	23,530,955	1	15,219,308	1	15,378,158	1
10000	資 產 總 計	\$ 2,801,094,622	100	\$ 2,638,237,733	100	\$ 2,591,046,320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十）	\$ 24,164,370	1	\$ 17,071,307	1	\$ 30,140,467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九）	51,333,518	2	54,957,541	2	49,174,905	2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一）	70,207,242	2	74,144,555	3	72,611,993	3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一）	29,268,606	1	25,057,961	1	27,515,861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三五）	1,364,832	-	2,915,703	-	1,179,990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二及四一）	2,291,804,601	82	2,128,059,291	81	2,087,249,520	81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三）	25,000,000	1	28,000,000	1	28,000,000	1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四）	102,960,739	4	105,696,681	4	106,705,109	4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二五）	1,748,340	-	1,734,196	-	1,674,228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十七）	2,196,799	-	2,236,892	-	2,308,753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8,634	-	58,362	-	58,430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六）	7,710,956	-	8,244,306	-	5,344,172	-
20000	負債總計	2,607,818,637	93	2,448,176,795	93	2,411,963,428	93
	權益（附註二八）						
31101	股 本						
31500	普 通 股	98,709,186	4	95,535,273	4	93,262,546	4
	資本公積	40,056,456	1	35,930,369	1	33,047,252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45,910,411	2	41,550,161	2	41,550,161	2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2,426,579	-	4,841,509	-	4,841,509	-
32011	未分配盈餘	8,890,721	-	14,534,167	-	7,886,086	-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57,227,711	2	60,925,837	2	54,277,756	2
32500	其他權益	(2,717,368)	-	(2,330,541)	-	(3,789,099)	-
3600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	-	2,284,437	-
30000	權益總計	193,275,985	7	190,060,938	7	179,082,892	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801,094,622	100	\$ 2,638,237,733	100	\$ 2,591,046,32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淑真

會計主管：江小鈴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利息收益 (附註二九及四一)						
41000	利息收入	\$	38,402,381	155	\$	31,708,856	141
51000	利息費用	(	24,747,405)	(100)	(	19,549,896)	(87)
49010	利息淨收益		<u>13,654,976</u>	<u>55</u>		<u>12,158,960</u>	<u>54</u>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附註三十及四一)		7,104,220	29		5,809,206	26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附註三一及四一)		2,664,653	11		2,588,042	11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附註三二)		438,011	2		95,981	-
494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15,490	-		693	-
49600	兌換損益		679,916	3		1,730,267	8
49700	資產減損 (損失) 迴轉利益 (附註十、十一及十九)	(	3,932)	-	(	7,506)	-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十四)		99,815	-		126	-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u>131,722</u>	<u>-</u>		<u>128,141</u>	<u>1</u>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11,129,895</u>	<u>45</u>		<u>10,344,950</u>	<u>46</u>
4xxxx	淨 收 益		<u>24,784,871</u>	<u>100</u>		<u>22,503,910</u>	<u>100</u>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重 編 後)	
		金 額	%	金 額	%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附註十二、十三及二五)	(\$ 754,859)	(3)	(\$ 506,609)	(2)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附註二七、三三及四一)	(7,526,529)	(30)	(6,839,952)	(31)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附註三四)	(1,144,240)	(5)	(1,128,651)	(5)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附註四一)	(4,965,694)	(20)	(4,496,167)	(20)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13,636,463)	(55)	(12,464,770)	(56)
61001	稅前淨利	10,393,549	42	9,532,531	42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三五)	(1,771,278)	(7)	(1,668,350)	(7)
64000	本期淨利	8,622,271	35	7,864,181	35
	其他綜合損益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846,813	3	195,860	1
65205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變動金額來自信用風險	(140,420)	-	(98,619)	-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723)	-	80	-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63,779	-	(\$ 69,408)	(1)
65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損益	(875,735)	(4)	633,849	3
65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	2,285	-	(180)	-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376)	-	(36,601)	-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8,377)	(1)	624,981	3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503,894</u>	<u>34</u>	<u>\$ 8,489,162</u>	<u>38</u>
	本期稅後淨利(淨損)歸屬於：				
67101	母公司業主	\$ 8,622,271	35	\$ 7,947,276	35
6710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83,095)	-
67100		<u>\$ 8,622,271</u>	<u>35</u>	<u>\$ 7,864,181</u>	<u>35</u>
	本期稅後綜合損益歸屬於：				
67301	母公司業主	\$ 8,503,894	34	\$ 8,641,665	39
6730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152,503)	(1)
67300		<u>\$ 8,503,894</u>	<u>34</u>	<u>\$ 8,489,162</u>	<u>38</u>
	每股盈餘(附註三六)				
67500	基 本	<u>\$ 0.90</u>		<u>\$ 0.87</u>	
67700	稀 釋	<u>\$ 0.90</u>		<u>\$ 0.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淑真



會計主管：江小鈴



台灣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普 通 股	股 本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其 他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指 定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負 債 信 用 風 險 變 動 影 響 數	共 同 控 制 下 前 手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0,989,818	\$ 30,288,674	\$ 28,093	\$ 3,213	\$ 37,904,403	\$ 391,199	\$ 12,152,529	\$ -	(\$ 4,826,827)	\$ 282,149	\$ -	\$ 167,213,251
A4	追溯調整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之前手權益	-	-	-	-	-	-	-	-	-	-	2,436,940	2,436,940
A5	112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後 餘 額	90,989,818	30,288,674	28,093	3,213	37,904,403	391,199	12,152,529	-	(4,826,827)	282,149	2,436,940	169,650,191
B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645,758	-	(3,645,758)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4,450,310	(4,450,310)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4,056,461)	-	-	-	-	(4,056,461)
D1	112 年上半年度淨（損）利	-	-	-	-	-	-	7,947,276	-	-	-	(83,095)	7,864,181
D3	112 年上半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793,008	(98,619)	(69,408)	624,981
D5	112 年上半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7,947,276	-	793,008	(98,619)	(152,503)	8,489,162
E1	現金增資	2,272,728	2,727,272	-	-	-	-	-	-	-	-	-	5,000,00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61,190)	-	61,190	-	-	-
Z1	112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 93,262,546	\$ 33,015,946	\$ 28,093	\$ 3,213	\$ 41,550,161	\$ 4,841,509	\$ 7,886,086	\$ -	(\$ 3,972,629)	\$ 183,530	\$ 2,284,437	\$ 179,082,892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5,535,273	\$ 35,899,063	\$ 28,093	\$ 3,213	\$ 41,550,161	\$ 4,841,509	\$ 14,534,167	(\$ 184,272)	(\$ 2,307,663)	\$ 161,394	\$ -	\$ 190,060,938
B1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4,360,250	-	(4,360,250)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414,930)	2,414,930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12,588,847)	-	-	-	-	(12,588,847)
D1	113 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	-	8,622,271	-	-	-	-	8,622,271
D3	113 年上半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88)	63,779	(41,648)	(140,420)	-	(118,377)
D5	113 年上半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8,622,183	63,779	(41,648)	(140,420)	-	8,503,894
E1	現金增資	3,173,913	4,126,087	-	-	-	-	-	-	-	-	-	7,300,00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268,538	-	(268,538)	-	-	-
Z1	113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 98,709,186	\$ 40,025,150	\$ 28,093	\$ 3,213	\$ 45,910,411	\$ 2,426,579	\$ 8,890,721	(\$ 120,493)	(\$ 2,617,849)	\$ 20,974	\$ -	\$ 193,275,985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淑真

會計主管：江小鈴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0,393,549	\$ 9,532,5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97,800	880,466
A20200	攤銷費用	246,440	248,185
A203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754,859	506,60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664,653)	(2,588,042)
A20900	利息費用	24,747,405	19,549,896
A2100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15,490)	(693)
A21200	利息收入	(38,402,381)	(31,708,856)
A21300	股利收入	(91,909)	(74,61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99,815)	(12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46,102)	(21,363)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932	7,506
A29900	其他項目	1,389	(3,859)
A4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減少	(5,915,306)	(815,875)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4,319,093	(4,340,370)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1,630,496)	(689,227)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減少	(10,616,528)	(82,074,0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A4114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增加)減少	\$ -	\$ 880,818
A41150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0,106,494)	(15,946,463)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減少	(127,600,911)	(66,776,626)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298,798)	291,452
A41990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8,315,858)	(1,269,345)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減少)	122,043	(2,544,522)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9,834,450)	(21,226,022)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 加(減少)	(3,937,313)	2,056,516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368,621	3,774,751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減少)	163,745,310	146,392,389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2,735,942)	11,487,956
A4299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691,579)	(112,73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8,703,584)	(34,583,68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6,273,678	28,963,03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98,585	426,2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4,001,345)	(17,620,63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733,951)	(1,137,06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966,617)	(23,952,08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352,156)	(264,59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2,786	1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08,619)	(286,93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57,989)	(551,5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300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	6,971,020	14,471,456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3,000,000)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01,905)	(343,15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2,588,847)	(4,056,461)
C04600	現金增資	7,300,000	5,00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19,732)	15,071,84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重編後)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31,244,338)	(\$ 9,431,76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9,178,986</u>	<u>75,475,850</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7,934,648</u>	<u>\$ 66,044,082</u>
<u>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u>			
代 碼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561,094	\$ 29,675,038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493,692	27,586,709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2,879,862</u>	<u>8,782,335</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7,934,648</u>	<u>\$ 66,044,08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淑真



會計主管：江小鈴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公開發行銀行，依法註冊並設立於中華民國，自 79 年 10 月 4 日開始籌備，於 81 年 3 月 23 日正式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依銀行法規定得以經營之業務。本公司登記辦公場所之地址為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1 樓及地下 1 樓，而主要統籌營業辦公場所之地址為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18 號。

本公司及大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安銀行）於 91 年 2 月 18 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共同設立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金控），同時於當日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大安銀行為消滅公司完成合併。

本公司之母公司台新金控整合金融資源，以擴大業務發展及提升競爭力等預期效益，規畫進行集團內部組織調整，故本公司於分割讓與基準日 110 年 11 月 8 日分割讓與股務代理業務予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證券）。

本公司之母公司暨最終母公司為台新金控，於 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持有本公司股權均為 100%。

二、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三、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8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四、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IFRS 會計準則」）

本公司評估適用修正後之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未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且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未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以下簡稱「IASB」）
<u>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u>	<u>發布之生效日</u>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該修正明訂，當企業能夠於正常管理延誤之時間範圍內，透過市場或兌換機制所建立具可執行權利及義務之交換交易，將一貨幣兌換成另一貨幣時，該貨幣具有可兌換性。當貨幣於衡量日不具可兌換性時，本公司應估計即期匯率，以反映若市場參與者考量當時經濟情況而於衡量日進行有秩序之交易會使用之匯率。在此情況下，本公司亦應揭露能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貨幣缺乏可兌換性如何影響或預期將如何影響其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之資訊。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年1月1日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2027年1月1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該修正亦規定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3.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及所得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合計數。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來自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一項類似特性。具不同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到更具資訊性之名稱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與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管理階層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合計數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五、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銀法字第 11202745811 號函及金管證券字第 1130380001 號函，本公司依 113 年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及相關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編製。

除下列說明外，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相同，其他相關說明請參閱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

(一)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如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

(二)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三)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外，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其他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並認列於損益，即使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低於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

除前述評估外，特定行業針對授信資產，再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進行評估，並與前述評估結果取孰高者衡量備抵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六、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除下列說明外，其餘與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說明請參閱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

放款之估計減損

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估計預期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差額，按原始有效利率或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折現，並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所計算之加權平均，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放款減損估計亦考量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以評估分類據以計算應提列之備抵呆帳。本公司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本息償

付是否延滯及擔保品徵提情形等評估放款減損，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七、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 12,916,105	\$ 13,971,156	\$ 12,671,512
待交換票據	1,716,550	1,600,323	606,935
存放銀行同業	5,315,731	7,552,041	13,611,392
其 他	3,612,708	3,674,304	2,785,199
	<u>\$ 23,561,094</u>	<u>\$ 26,797,824</u>	<u>\$ 29,675,038</u>

(一) 存放銀行同業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二)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餘額中，於 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以歷史經驗考量前瞻性後，依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無備抵損失。

八、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存款準備金－甲戶	\$ 26,308,706	\$ 26,095,851	\$ 17,843,320
存款準備金－乙戶	56,798,854	51,632,957	51,201,432
存款準備金－外幣存款戶	626,512	576,598	590,861
存款準備金－其他	76,245	69,953	83,240
拆放銀行同業	11,493,692	23,549,309	27,586,709
跨行清算基金	8,480,551	8,000,203	8,000,329
	<u>\$ 103,784,560</u>	<u>\$ 109,924,871</u>	<u>\$ 105,305,891</u>

上述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之餘額中，於 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以歷史經驗考量前瞻性後，依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無備抵損失。

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期貨	\$ 13,784	\$ 12,613	\$ 267,401
遠期外匯	829,349	623,769	1,620,129
換匯	25,817,001	29,382,460	26,734,654
利率交換	17,606,562	14,405,981	17,789,414
換匯換利	288,584	427,174	46,963
股價連結交換	1,132	1,750	952
匯率選擇權	2,194,919	3,825,287	1,442,325
商品選擇權	235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51,089,263	54,371,699	53,253,691
國內外股票及受益憑證	11,576,815	7,445,904	5,002,957
政府公債	3,834,586	12,680,301	17,338,878
公司債、金融債及其他			
債券	<u>11,373,801</u>	<u>17,558,854</u>	<u>12,153,59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u>\$ 124,626,031</u>	<u>\$ 140,735,792</u>	<u>\$ 135,650,963</u>
<u>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負債(1)及(2)</u>	\$ 2,583,684	\$ 2,548,652	\$ 2,679,395
<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期貨	1,636,240	140,569	71,845
遠期外匯	728,716	725,172	1,215,896
換匯	23,800,741	31,938,391	25,552,968
利率交換	17,600,077	14,065,503	17,161,007
換匯換利	758,241	301,670	202,997
股價連結交換	1,132	1,750	951
信用違約交換	-	13,450	-
匯率選擇權	2,227,235	3,819,424	1,454,459
股價連結選擇權	1,626,295	1,168,753	775,739
商品選擇權	234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股票債券	370,923	234,207	9,625
債券融資	<u>-</u>	<u>-</u>	<u>50,02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u>\$ 51,333,518</u>	<u>\$ 54,957,541</u>	<u>\$ 49,174,905</u>

(1) 本公司發行無擔保美元計價一般順位金融債券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 107 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一般順位金融債券，30 年期，美金 80,000 仟元，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期間不付息，發行屆滿 5 年後得提前贖回，並支付應計利息，到期日：137 年 7 月 5 日。

本公司 107 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美元計價一般順位金融債券，30 年期，美金 20,000 仟元，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期間不付息，發行屆滿 5 年後得提前贖回，並支付應計利息，到期日：137 年 7 月 5 日。

(2) 本公司將上述無擔保美元計價一般順位金融債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主要係為消除會計認列之不一致。

(一) 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主要目的，係為因應客戶需求及本公司外匯資金調度與風險管理。

(二) 本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期 貨	\$ 11,314,048	\$ 6,016,592	\$ 7,437,943	
遠期外匯	94,878,372	84,183,254	105,614,138	
換 匯	2,578,637,748	2,806,790,310	1,956,523,467	
利率交換	802,261,166	716,997,169	942,920,277	
換匯換利	34,461,988	26,564,473	15,608,474	
股價連結交換	105,537	99,882	63,552	
信用違約交換	-	169,994	-	
匯率選擇權	426,544,535	379,491,263	172,275,603	
股價連結選擇權	6,662,587	7,901,181	6,991,140	
商品選擇權	49,296	-	-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u>債務工具</u>			
政府公債	\$ 81,915,698	\$ 61,050,665	\$ 41,025,443
公 司 債	37,041,071	34,386,334	35,152,979
金 融 債	33,522,542	31,313,526	34,148,401
受益證券	<u>1,005,135</u>	<u>1,007,163</u>	<u>1,076,110</u>
	153,484,446	127,757,688	111,402,933
<u>權益工具</u>			
國內外股票	<u>9,094,894</u>	<u>3,043,963</u>	<u>7,395,865</u>
	<u>\$ 162,579,340</u>	<u>\$ 130,801,651</u>	<u>\$ 118,798,798</u>

(一)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權益工具，因係為策略目的長期持有而非供交易，為合理反映經營績效，故選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二) 本公司因債務工具依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如下：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減損	合計
113年6月30日	\$ 25,453	\$ -	\$ -	\$ 25,453
112年12月31日	23,168	-	-	23,168
112年6月30日	26,209	-	-	26,209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依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故於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分別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1,918)仟元及 243 仟元。

(三) 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因策略投資目的調整持有國內股票股數而部分處分，處分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653,725 仟元及 2,169,829 仟元，處分時累積於其他權益之利益（損失）分別為 268,538 仟元及 (61,190)仟元，不重分類為損益，直接轉至保留盈餘。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二。

十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票券投資	\$ 237,385,826	\$ 243,443,323	\$ 291,336,109
金融債	102,864,073	89,781,453	77,627,385
公司債	45,384,442	43,762,793	36,389,808
政府公債	128,596,181	131,837,718	117,084,965
受益證券	29,441,896	22,166,720	12,705,594
	543,672,418	530,992,007	535,143,861
減：備抵損失	(42,480)	(39,115)	(33,622)
	<u>\$ 543,629,938</u>	<u>\$ 530,952,892</u>	<u>\$ 535,110,239</u>

(一) 本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如下：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已減損	合 計
113年6月30日	\$ 42,480	\$ -	\$ -	\$ 42,480
112年12月31日	39,115	-	-	39,115
112年6月30日	33,622	-	-	33,622

本公司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依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故於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分別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14 仟元及 7,774 仟元。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二。

十二、應收款項－淨額

(一) 應收款項－淨額明細如下：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9,433,488	\$ 33,409,496	\$ 41,506,171
應收信用卡款項	84,616,893	70,540,868	81,839,299
應收利息	9,067,866	8,028,580	6,921,273
其他應收款	<u>1,589,763</u>	<u>1,369,920</u>	<u>1,111,977</u>
	134,708,010	113,348,864	131,378,720
減：備抵呆帳	(<u>1,545,101</u>)	(<u>2,014,764</u>)	(<u>2,074,363</u>)
	<u>\$ 133,162,909</u>	<u>\$ 111,334,100</u>	<u>\$ 129,304,357</u>

(二)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非 購 入 或 創 始 之 信 用 減 損 金 融 資 產)	依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第 九 號 規 定 提 列 之 減 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逾 期放款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規定提 列(迴轉)之減損 差 異	合 計
113 年 1 月 1 日 因期初已認列之 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 114,385	\$ 32,308	\$ 474,996	\$ 943,473	\$ 1,565,162	\$ 583,072	\$ 2,148,234
轉為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 失	(161)	20,615	-	(303)	20,151		20,151
轉為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1,124)	(3,700)	-	190,324	185,500		185,500
轉為 12 個月預 期信用損失	60	(5,588)	-	(7,288)	(12,816)		(12,816)
於當期除列之 金融資產	(41,030)	(14,839)	(6,041)	(978,623)	(1,040,533)		(1,040,533)
購入或創始之新 金融資產	16,989	7,814	5,502	519,775	550,080		550,080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 逾期放款催收款 呆帳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迴轉) 之減損差異						66,205	66,205
轉銷呆帳	(2)	(225)	(9,629)	(74,921)	(84,777)		(84,777)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3,016	442,894	445,910		445,910
其他變動	-	-	1,556	-	1,556		1,556
113 年 6 月 30 日	\$ 89,117	\$ 36,385	\$ 469,400	\$ 1,035,331	\$ 1,630,233	\$ 649,277	\$ 2,279,510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非 購 入 或 創 始 之 信 用 減 損 金 融 資 產)	依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第 九 號 規 定 提 列 之 減 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逾 期放款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規定提 列(迴轉)之減損 差 異	合 計
112 年 1 月 1 日 因期初已認列之 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 92,494	\$ 24,126	\$ 445,528	\$ 993,083	\$ 1,555,231	\$ 641,918	\$ 2,197,149
轉為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 失	(72)	15,519	5	(740)	14,712		14,712
轉為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389)	(2,151)	(471)	95,715	92,704		92,704
轉為 12 個月預 期信用損失	245	(5,166)	-	(45,987)	(50,908)		(50,908)
於當期除列之 金融資產	(20,927)	(7,569)	(2,742)	(360,756)	(391,994)		(391,994)
購入或創始之新 金融資產	36,214	12,105	18,253	17,228	83,800		83,800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 逾期放款催收款 呆帳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迴轉) 之減損差異						14,232	14,232
轉銷呆帳	(1)	(132)	(615)	(47,061)	(47,809)		(47,809)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469	272,524	272,993		272,993
其他變動	-	-	670	-	670		670
112 年 6 月 30 日	\$ 107,564	\$ 36,732	\$ 461,097	\$ 924,006	\$ 1,529,399	\$ 656,150	\$ 2,185,549

(三)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之總帳面金額變動情形如下：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非 購 入 或 創 始 之 信 用 減 損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113 年 1 月 1 日	\$ 99,634,895	\$ 149,295	\$ 11,237,156	\$ 2,371,852	\$ 113,393,198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84,376)	100,302	195	(963)	15,158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492,469)	(14,097)	(108)	523,064	16,390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7,334	(27,865)	(21)	(20,386)	9,062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0,968,367)	(59,762)	(769,953)	(786,429)	(12,584,511)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1,070,456	50,382	3,114,613	642,671	34,878,122
轉銷呆帳	(279)	(705)	(9,629)	(170,771)	(181,384)
113 年 6 月 30 日	\$ 119,217,194	\$ 197,550	\$ 13,572,253	\$ 2,559,038	\$ 135,546,035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非 購 入 或 創 始 之 信 用 減 損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112 年 1 月 1 日	\$ 101,658,822	\$ 131,768	\$ 9,896,817	\$ 2,524,790	\$ 114,212,197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9,069)	68,716	132	(2,231)	7,548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258,985)	(9,086)	(540)	287,006	18,395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81,923	(28,157)	(68)	(127,009)	26,689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7,106,447)	(35,096)	(976,168)	(294,089)	(18,411,800)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0,868,153	52,936	4,557,076	146,760	35,624,925
轉銷呆帳	(83)	(421)	(616)	(101,837)	(102,957)
112 年 6 月 30 日	\$ 115,284,314	\$ 180,660	\$ 13,476,633	\$ 2,433,390	\$ 131,374,997

十三、貼現及放款－淨額

(一) 貼現及放款－淨額明細如下：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進出口押匯	\$ 2,335,667	\$ 1,491,136	\$ 1,915,466
透 支	753,286	524,941	156,737
短期放款	350,420,350	306,526,042	330,483,970
中期放款	557,296,125	516,045,376	477,329,130
長期放款	753,894,595	712,454,336	684,004,851
催 收 款	1,546,136	1,365,759	1,485,930
	1,666,246,159	1,538,407,590	1,495,376,084
減：折溢價調整	(786,495)	(690,071)	(627,293)
減：備抵呆帳	(21,654,619)	(20,573,790)	(20,030,084)
	<u>\$ 1,643,805,045</u>	<u>\$ 1,517,143,729</u>	<u>\$ 1,474,718,707</u>

(二)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非 購 入 或 創 始 之 信 用 減 損 金 融 資 產)	依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第 九 號 規 定 提 列 之 減 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逾 期放款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規定 提列(迴轉)之 減 損 差 異	合 計
113 年 1 月 1 日 因期初已認列之 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 2,112,673	\$ 1,120,170	\$ 102,749	\$ 3,119,782	\$ 6,455,374	\$ 14,118,416	\$ 20,573,790
轉為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 失	(5,542)	254,590	12,008	(6,067)	254,989		254,989
轉為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4,578)	(41,878)	(8,944)	653,280	597,880		597,880
轉為 12 個月預 期信用損失	6,296	(174,144)	(4,488)	(167,778)	(340,114)		(340,114)
於當期除列之 金融資產	(303,584)	(189,924)	(39,088)	(881,053)	(1,413,649)		(1,413,649)
購入或創始之新 金融資產	507,234	32,652	21,261	49,293	610,440		610,440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 逾期放款催收 呆帳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迴轉) 之減損差異						1,102,511	1,102,511
轉銷呆帳	(75)	(9,334)	-	(132,644)	(142,053)		(142,053)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410,825	410,825		410,825
113 年 6 月 30 日	\$ 2,312,424	\$ 992,132	\$ 83,498	\$ 3,045,638	\$ 6,433,692	\$ 15,220,927	\$ 21,654,619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非 購 入 或 創 始 之 信 用 減 損 金 融 資 產)	依 國 際 財 務 報 導 準 則 第 九 號 規 定 提 列 之 減 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逾 期放款催收呆帳 處理辦法」規定 提列(迴轉)之 減 損 差 異	合 計
112 年 1 月 1 日 因期初已認列之 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 2,104,684	\$ 690,948	\$ 208,511	\$ 4,374,635	\$ 7,378,778	\$ 11,779,761	\$ 19,158,539
轉為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 失	(5,261)	235,614	9,948	(70,639)	169,662		169,662
轉為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5,231)	(25,028)	(46,015)	665,496	589,222		589,222
轉為 12 個月預 期信用損失	8,726	(88,112)	(404)	(1,080,020)	(1,159,810)		(1,159,810)
於當期除列之 金融資產	(315,864)	(71,912)	(48,313)	(1,287,337)	(1,723,426)		(1,723,426)
購入或創始之新 金融資產	492,832	445,819	23,791	443,816	1,406,258		1,406,258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 逾期放款催收 呆帳處理辦法」 規定提列(迴轉) 之減損差異						1,277,524	1,277,524
轉銷呆帳	(46)	(5,354)	-	(184,358)	(189,758)		(189,758)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501,873	501,873		501,873
112 年 6 月 30 日	\$ 2,279,840	\$ 1,181,975	\$ 147,518	\$ 3,363,466	\$ 6,972,799	\$ 13,057,285	\$ 20,030,084

(三)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貼現及放款之總帳面金額變動情形如下：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非 購 入 或 創 始 之 信 用 減 損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113 年 1 月 1 日	\$ 1,506,187,431	\$ 21,688,195	\$ 553,284	\$ 9,978,680	\$ 1,538,407,59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4,151,542)	3,983,390	109,431	(19,866)	(78,587)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2,217,765)	(204,096)	(84,918)	2,442,392	(64,387)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491,377	(4,186,942)	(20,379)	(583,091)	(299,035)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96,334,703)	(3,036,629)	(44,684)	(1,256,678)	(200,672,694)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28,831,872	274,120	31,673	126,374	329,264,039
轉銷呆帳	(12,628)	(31,769)	-	(266,370)	(310,767)
113 年 6 月 30 日	\$ 1,636,794,042	\$ 18,486,269	\$ 544,407	\$ 10,421,441	\$ 1,666,246,159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非 購 入 或 創 始 之 信 用 減 損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112 年 1 月 1 日	\$ 1,387,257,406	\$ 25,955,789	\$ 724,679	\$ 14,423,933	\$ 1,428,361,807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3,968,776)	4,053,666	40,600	(226,885)	(101,395)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2,010,003)	(113,811)	(85,321)	2,136,523	(72,612)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7,127,996	(3,853,349)	(20,183)	(3,549,869)	(295,405)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15,492,705)	(3,094,197)	(196,617)	(2,042,701)	(220,826,220)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87,754,343	324,455	93,770	448,732	288,621,300
轉銷呆帳	(8,413)	(18,947)	-	(284,031)	(311,391)
112 年 6 月 30 日	\$ 1,460,659,848	\$ 23,253,606	\$ 556,928	\$ 10,905,702	\$ 1,495,376,084

(四)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迴轉
明細如下：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及其他 金融資產備抵呆帳（提存） 迴轉數	(\$ 739,806)	(\$ 481,404)
保證責任損失準備（提存）迴 轉數	(10,986)	(20,695)
融資承諾損失準備（提存）迴 轉數	(4,175)	(4,536)
應收信用狀款項準備（提存） 迴轉數	<u>108</u> (\$ 754,859)	<u>26</u> (\$ 506,609)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重編後)
投資子公司	\$ 4,604,358	\$ 4,461,197	\$ 4,377,134
投資關聯企業	<u>76,987</u>	<u>76,279</u>	<u>71,917</u>
	<u>\$ 4,681,345</u>	<u>\$ 4,537,476</u>	<u>\$ 4,449,051</u>

(一) 投資子公司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重編後)	
	帳面金額	所有權 權益及 表決權%	帳面金額	所有權 權益及 表決權%	帳面金額	所有權 權益及 表決權%
非上市(櫃)公司						
台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台新建 經)	\$ 205,364	60.00	\$ 209,666	60.00	\$ 202,709	60.00
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台新大 安租賃)	<u>4,398,994</u>	100.00	<u>4,251,531</u>	100.00	<u>4,174,425</u>	100.00
	<u>\$ 4,604,358</u>		<u>\$ 4,461,197</u>		<u>\$ 4,377,134</u>	

台新大安租賃於 112 年 12 月 5 日以現金 2,356,113 仟元作為對價，取得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創投）持有之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融資租賃（中國））100%股權，此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六。

	112年6月30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 2,284,437</u>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u>\$ 2,284,437</u>

綜合損益表相關項目追溯調整影響數如下：

	112年上半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 83,095)</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 69,408)</u>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76,987</u>	<u>\$ 76,279</u>	<u>\$ 71,917</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6,979	\$ 1,950
其他綜合損益	(88)	-
綜合損益總額	<u>\$ 6,891</u>	<u>\$ 1,950</u>

(三) 本公司 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十五、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一)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明細如下：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 903,284	\$ 177,660	\$ 148,075
減：備抵呆帳	(734,409)	(133,470)	(111,186)
黃金帳戶	617,005	441,756	560,286
存放銀行同業	<u>6,500,600</u>	<u>3,081,400</u>	<u>5,306,010</u>
	<u>\$ 7,286,480</u>	<u>\$ 3,567,346</u>	<u>\$ 5,903,185</u>

(二) 本公司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之存放銀行同業係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上述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二。

(三)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表，請參閱附註十二。

(四) 上述除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外之其他金融資產之餘額中，於 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以歷史經驗考量前瞻性後，依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無備抵損失。

十六、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土 地	\$ 14,185,392	\$ 14,185,392	\$ 14,185,392
房屋及建築	4,528,402	4,571,086	4,561,159
機械及電腦設備	1,723,488	1,855,966	2,028,85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4,778	109,221	108,251
什項設備	93,584	77,564	83,125
租賃權益改良	275,622	289,039	300,396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u>65,283</u>	<u>63,095</u>	<u>23,536</u>
	<u>\$ 20,976,549</u>	<u>\$ 21,151,363</u>	<u>\$ 21,290,714</u>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預 付 房 地 及 設 備 款	合 計
應 本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4,185,392	\$ 7,519,364	\$ 4,352,939	\$ 201,576	\$ 176,091	\$ 588,619	\$ 63,095	\$ 27,087,076
增 添	-	21,509	169,069	12,684	32,176	33,815	82,903	352,156
處 分	-	(8,840)	(119,873)	(14,664)	(11,945)	(26,181)	-	(181,503)
重 分 類	-	51,355	27,471	-	-	6,100	(80,715)	4,211
113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u>\$ 14,185,392</u>	<u>\$ 7,583,388</u>	<u>\$ 4,429,606</u>	<u>\$ 199,596</u>	<u>\$ 196,322</u>	<u>\$ 602,353</u>	<u>\$ 65,283</u>	<u>\$ 27,261,940</u>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4,185,392	\$ 7,426,223	\$ 4,835,794	\$ 164,017	\$ 181,003	\$ 528,772	\$ 7,159	\$ 27,328,360
增 添	-	14,881	145,282	28,812	13,586	27,518	34,520	264,599
處 分	-	(12,962)	(325,841)	(5,036)	(12,127)	(14,194)	-	(370,160)
重 分 類	-	-	-	-	-	17,784	(18,143)	(359)
112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u>\$ 14,185,392</u>	<u>\$ 7,428,142</u>	<u>\$ 4,655,235</u>	<u>\$ 187,793</u>	<u>\$ 182,462</u>	<u>\$ 559,880</u>	<u>\$ 23,536</u>	<u>\$ 27,222,440</u>
累計折舊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2,948,278	\$ 2,496,973	\$ 92,355	\$ 98,527	\$ 299,580	\$ -	\$ 5,935,713
折舊費用	-	115,548	328,410	17,096	15,963	53,332	-	530,349
處 分	-	(8,840)	(119,265)	(14,633)	(11,752)	(26,181)	-	(180,671)
113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u>\$ -</u>	<u>\$ 3,054,986</u>	<u>\$ 2,706,118</u>	<u>\$ 94,818</u>	<u>\$ 102,738</u>	<u>\$ 326,731</u>	<u>\$ -</u>	<u>\$ 6,285,391</u>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2,780,433	\$ 2,593,240	\$ 70,697	\$ 96,598	\$ 226,780	\$ -	\$ 5,767,748
折舊費用	-	99,512	358,707	13,881	14,792	46,898	-	533,790
處 分	-	(12,962)	(325,567)	(5,036)	(12,053)	(14,194)	-	(369,812)
112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u>\$ -</u>	<u>\$ 2,866,983</u>	<u>\$ 2,626,380</u>	<u>\$ 79,542</u>	<u>\$ 99,337</u>	<u>\$ 259,484</u>	<u>\$ -</u>	<u>\$ 5,931,726</u>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6至56年
機械及電腦設備	1至10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4至6年
什項設備	2至20年
租賃權益改良	5至50年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由於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十七、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淨額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u>\$ 2,113,660</u>	<u>\$ 2,119,290</u>	<u>\$ 2,225,464</u>
本期增添	<u>\$ 363,100</u>		<u>\$ 546,300</u>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u>\$ 367,451</u>		<u>\$ 346,676</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3 年及 112 年上半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u>\$ 2,196,799</u>	<u>\$ 2,236,892</u>	<u>\$ 2,308,753</u>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利息費用（其他利息費用）	<u>\$ 11,021</u>	<u>\$ 10,276</u>	

本公司主要係承租建築物作為分行營業場所及辦公室使用，113年6月30日暨112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租賃期間及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u>113年6月30日</u>		
房屋及建築	1~10年	0.346%~1.512%
<u>112年12月31日</u>		
房屋及建築	2~10年	0.336%~1.512%
<u>112年6月30日</u>		
房屋及建築	2~10年	0.346%~1.454%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972</u>	<u>\$ 1,525</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13,898</u>	<u>\$ 354,956</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合約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所有承租承諾如下：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承租承諾	<u>\$ 120</u>	<u>\$ 42,607</u>	<u>\$ 31,200</u>

十八、無形資產－淨額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商 譽	\$ 1,152,274	\$ 1,152,274	\$ 1,152,274
電腦軟體	<u>1,433,363</u>	<u>1,471,184</u>	<u>1,588,445</u>
	<u>\$ 2,585,637</u>	<u>\$ 2,623,458</u>	<u>\$ 2,740,719</u>

	電 腦 軟 體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71,184
增 添	208,619
攤銷費用	(246,440)
113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1,433,363</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49,698
增 添	286,932
攤銷費用	(248,185)
112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1,588,445</u>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於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處分及減損情形。本公司無形資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八。

十九、其他資產－淨額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預付款項	\$ 1,107,907	\$ 950,854	\$ 905,488
存出保證金	22,326,559	14,124,774	14,391,902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51,578	52,156	32,156
其他什項資產	<u>44,911</u>	<u>91,524</u>	<u>48,612</u>
	<u>\$ 23,530,955</u>	<u>\$ 15,219,308</u>	<u>\$ 15,378,158</u>

(一) 上述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二。

(二) 上述存出保證金之餘額中，於 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以歷史經驗考量前瞻性後，依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無備抵損失。本公司之存出保證金依預期信用損失衡量，113 年上半年度無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112 年上半年度認列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25 仟元。

(三) 上述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之餘額中，於 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以歷史經驗考量前瞻性後，依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無備抵損失。

二十、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銀行同業存款	\$ 7,349,005	\$ 7,257,455	\$ 7,074,488
銀行同業拆放	16,320,108	7,406,384	20,957,300
透支銀行同業	389,923	2,332,627	2,005,092
央行存款	<u>105,334</u>	<u>74,841</u>	<u>103,587</u>
	<u>\$ 24,164,370</u>	<u>\$ 17,071,307</u>	<u>\$ 30,140,467</u>

二一、應付款項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1,436,477	\$ 6,905,790	\$ 12,858,330
應付費用	5,101,503	6,492,531	4,757,681
應付利息	7,931,483	7,089,459	6,447,919
應付待交換票據	1,716,392	1,600,245	598,903
應付稅款	552,628	502,546	488,260
應付代收款	708,773	781,862	742,341
其他應付款	<u>1,821,350</u>	<u>1,685,528</u>	<u>1,622,427</u>
	<u>\$ 29,268,606</u>	<u>\$ 25,057,961</u>	<u>\$ 27,515,861</u>

二二、存款及匯款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支票存款	\$ 7,475,477	\$ 7,071,361	\$ 6,195,756
活期存款	506,724,010	462,114,764	461,101,823
定期存款	714,749,494	639,379,300	618,820,682
可轉讓定期存單	1,535,800	1,573,700	1,870,599
儲蓄存款	1,049,696,359	1,008,447,999	987,697,888
公庫存款	9,519,590	8,364,208	8,824,795
匯款	<u>2,103,871</u>	<u>1,107,959</u>	<u>2,737,977</u>
	<u>\$ 2,291,804,601</u>	<u>\$ 2,128,059,291</u>	<u>\$ 2,087,249,520</u>

二三、應付金融債券

金融債券係本公司為提昇自有資本比率暨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而發行，其各次發行明細如下：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103年第三次無擔保次順位金融債券	-	3,000,000	3,000,000
104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9,100,000	9,100,000	9,100,000
104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04年第三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4,900,000	4,900,000	4,900,000
108年第一次無擔保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u>\$ 25,000,000</u>	<u>\$ 28,000,000</u>	<u>\$ 28,000,000</u>

103年第三次無擔保次順位金融債券已於113年5月16日全數贖回。應付金融債券相關資訊請參閱11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二三。

二四、其他金融負債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 102,345,547	\$ 105,256,251	\$ 106,154,448
黃金帳戶	615,192	440,430	550,661
	<u>\$ 102,960,739</u>	<u>\$ 105,696,681</u>	<u>\$ 106,705,109</u>

二五、負債準備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二七）	\$ 1,137,722	\$ 1,142,394	\$ 1,116,735
保證責任準備	292,707	280,152	245,606
融資承諾準備	192,967	187,967	187,967
其他負債準備	124,944	123,683	123,920
	<u>\$ 1,748,340</u>	<u>\$ 1,734,196</u>	<u>\$ 1,674,228</u>

	保證責任準備	融資承諾準備	其他負債準備
113年1月1日餘額	\$ 280,152	\$ 187,967	\$ 123,683
本期提列（迴轉）	10,986	4,175	(56)
淨兌換差額	1,569	825	1,317
113年6月30日餘額	<u>\$ 292,707</u>	<u>\$ 192,967</u>	<u>\$ 124,944</u>
112年1月1日餘額	\$ 224,565	\$ 183,367	\$ 123,565
本期提列（迴轉）	20,695	4,536	34
淨兌換差額	346	64	321
112年6月30日餘額	<u>\$ 245,606</u>	<u>\$ 187,967</u>	<u>\$ 123,920</u>

負債準備相關資訊請參閱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二五。

財務保證（含保證責任準備及帳列其他負債準備之應收信用狀損失準備）及融資承諾依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之準備金額如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減損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113 年 6 月 30 日	\$ 103,712	\$ 9,208	\$ 5,834	\$ 118,754	\$ 371,946	\$ 490,700
112 年 12 月 31 日	190,630	16,541	5,013	212,184	260,961	473,145
112 年 6 月 30 日	170,542	15,358	12,914	198,814	239,785	438,599

二六、其他負債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預收收入	\$ 453,011	\$ 430,581	\$ 354,973
預收利息	1,340,710	1,182,482	1,059,335
存入保證金	4,285,251	5,153,494	2,440,889
遞延收入	721,354	615,279	735,708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910,630	862,470	753,267
	<u>\$ 7,710,956</u>	<u>\$ 8,244,306</u>	<u>\$ 5,344,172</u>

二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除以下所述者外，本公司之退職後福利計畫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二七。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其相關費用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八、權益

(一) 股本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500,000</u>	<u>10,500,000</u>	<u>9,500,000</u>
額定股本	<u>\$ 105,000,000</u>	<u>\$ 105,000,000</u>	<u>\$ 9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普通股	<u>9,870,919</u>	<u>9,553,527</u>	<u>9,326,255</u>
已發行股本	<u>\$ 98,709,186</u>	<u>\$ 95,535,273</u>	<u>\$ 93,262,546</u>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18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務）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新股 227,273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22 元，發行總金額合計 5,000,000 仟元，112 年 6 月 30 日為增資基準日，是項私募現金增資案業經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 21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務）決議變更章程、提高額定資本總額為 105,000,000 仟元，以及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新股 227,273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22 元，發行總金額合計 5,000,000 仟元，112 年 10 月 27 日為增資基準日，是項變更章程提高額定資本總額及私募現金增資案業經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16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務）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新股 317,391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23 元，發行總金額合計 7,300,000 仟元，113 年 6 月 24 日為增資基準日，是項私募現金增資案業經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二）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之母公司台新金控於 99 年 9 月 2 日董事會通過第四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本公司全職員工符合該次認股權人資格條件，依照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母公司以其本身之權益商品給予子公司之員工，子公司應視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衡量員工所提供之勞務，並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作為母公司之出資，並依母公司與本公司全職員工原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給與日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以及於既得期間內服務各子公司之比例認列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本公司之母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已全數既得。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財務會計準則調整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令規定提列必要之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迴轉後之特別盈餘公積併入期初未分配盈餘。其餘數，在各次特別股發行各年度，應優先發放各次特別股依章程所定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其餘併同期初保留盈餘作為普通股股東股息及紅利，得為全部分派或部分分派。但每年現金盈餘分派，最高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 15%，惟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本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低於主管機關規定標準時，現金盈餘分派應受規定之限制。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資本外，尚得以現金分派。

本公司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相關說明，請參閱(四)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 113 年 6 月 6 日及 112 年 6 月 8 日舉行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分別決議通過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盈 餘 分 派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360,250	\$ 3,645,758		
特別盈餘公積	(2,414,930)	4,450,310		
現金股利				
普 通 股	12,588,847	4,056,461	\$ 1.32	\$ 0.44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銀法字第 11202709871 號函之規定，將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 會計準則)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保障銀行從業人員之權益，依金管銀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函及金管銀法字第 10802714560 號函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u>(\$ 2,307,663)</u>	<u>(\$ 4,826,827)</u>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527,348)	655,032
權益工具	846,813	195,860
債務工具損益相關所得稅	(13,376)	(36,60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635)	80
重分類至損益		
處分債務工具	(346,102)	(21,3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41,648)</u>	<u>793,008</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268,538)</u>	<u>61,190</u>
期末餘額	<u>(\$ 2,617,849)</u>	<u>(\$ 3,972,629)</u>

二九、利息淨收益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24,925,376	\$ 20,931,185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9,616,102	7,201,570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712,883	634,995
其他利息收入	<u>3,148,020</u>	<u>2,941,106</u>
	<u>38,402,381</u>	<u>31,708,856</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21,219,689)	(16,833,673)
結構型商品利息費用	(1,850,707)	(1,558,913)
其他利息費用	<u>(1,677,009)</u>	<u>(1,157,310)</u>
	<u>(24,747,405)</u>	<u>(19,549,896)</u>
利息淨收益	<u>\$ 13,654,976</u>	<u>\$ 12,158,960</u>

三十、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跨行手續費收入	\$ 566,326	\$ 547,226
放款及保證手續費收入	349,607	223,064
信託及附屬業務手續費收入	1,677,994	1,180,270
保險佣金手續費收入	3,325,329	2,657,196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3,024,806	2,629,354
其他手續費收入	913,708	860,205
	<u>9,857,770</u>	<u>8,097,315</u>
手續費及佣金費用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1,618,727)	(1,309,147)
跨行手續費費用	(189,201)	(182,138)
行銷推廣手續費費用	(377,685)	(358,357)
其他手續費費用	(567,937)	(438,467)
	<u>(2,753,550)</u>	<u>(2,288,109)</u>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u>\$ 7,104,220</u>	<u>\$ 5,809,206</u>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相關資訊請參閱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三十。

三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處分（損）益		
股票及受益憑證	\$ 477,757	\$ 2,141
票 券	65,170	7,247
債 券	440,484	241,724
衍生金融工具	218,942	2,478,284
	<u>1,202,353</u>	<u>2,729,396</u>
評價（損）益		
股票及受益憑證	2,862,188	126,996
票 券	20,347	(7,902)
債 券	753,119	529,805
衍生金融工具	(2,698,682)	(1,499,664)
	<u>936,972</u>	<u>(850,765)</u>
利息收入	532,618	466,350
股利收入	88,674	330,552
利息費用	(95,964)	(87,491)
	<u>\$ 2,664,653</u>	<u>\$ 2,588,042</u>

三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處分（損）益		
債券	\$ 348,255	\$ 24,014
受益證券	(<u>2,153</u>)	(<u>2,651</u>)
	346,102	21,363
股利收入		
與期末仍持有之投資有關	77,554	73,040
與期末已除列之投資有關	<u>14,355</u>	<u>1,578</u>
	<u>\$ 438,011</u>	<u>\$ 95,981</u>

三三、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184,121	\$ 6,481,681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37,940	213,289
確定福利計畫	12,830	15,910
股份基礎給付		
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27,967	69,444
其 他	<u>63,671</u>	<u>59,628</u>
	<u>\$ 7,526,529</u>	<u>\$ 6,839,952</u>

(一) 員工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之 0.01% 提撥員工酬勞。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員工酬勞估列之金額分別為 1,028 仟元及 962 仟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別於 113 年 2 月 15 日及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 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之母公司台新金控實施增值權計畫，依約定於執行時按增值權之內含價值支付現金予適格人員。本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認列之增值權費用分別為 27,967 仟元及 69,444 仟元，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認列之相關負債分別為 147,245 仟元、119,277 仟元及 155,086 仟元。

本公司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請參閱附註二八。

三四、折舊及攤銷費用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	\$ 530,349	\$ 533,790
使用權資產	367,451	346,676
無形資產	<u>246,440</u>	<u>248,185</u>
	<u>\$ 1,144,240</u>	<u>\$ 1,128,651</u>

三五、所得稅

本公司部分海外分行及辦事處之註冊地日本、澳洲及越南對於支柱二所得稅法案已立法，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本公司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當期所得稅尚無實際影響，本公司將持續檢視支柱二所得稅法案對其未來財務績效之影響。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1,022,792	\$ 989,410
以前年度之調整	108,636	64,727
境外所得稅	47,391	31,594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592,192	568,419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67</u>	<u>14,20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771,278</u>	<u>\$ 1,668,350</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3,376	\$ 36,6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3,376	\$ 36,601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	\$ -	\$ 124,565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364,832	\$ 2,915,703	\$ 1,179,990

(四) 本公司與母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估列之應收付母公司連結稅制撥補款如下：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應收母公司連結稅制撥補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	\$ -	\$ -	\$ 124,565
應付母公司連結稅制撥補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負債）	\$ 779,940	\$ 2,696,815	\$ 835,447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7 年度。

三六、每股盈餘

單位：元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0.90	\$ 0.87
稀釋每股盈餘	\$ 0.90	\$ 0.87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基本		
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622,271</u>	<u>\$ 7,947,27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稀釋		
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622,271</u>	<u>\$ 7,947,27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9,565,735	9,100,23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74</u>	<u>7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9,565,809</u>	<u>9,100,31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七、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 新 增	現 金 之 租 賃	金 之 租 賃 合 約 終 止	變 動 公 允 價 值 調 整	113年6月30日
央行及同業融資(含銀行同業拆放及透支銀行同業)	\$ 9,739,011	\$ 6,971,020	\$ -	\$ -	\$ -	\$ -	\$ 16,710,031
應付金融債券	28,000,000	(3,000,000)	-	-	-	-	25,000,000
租賃負債	2,236,892	(401,905)	363,100	(1,288)	-	-	2,196,799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2,548,652</u>	<u>-</u>	<u>-</u>	<u>-</u>	<u>35,032</u>	<u>-</u>	<u>2,583,684</u>
	<u>\$ 42,524,555</u>	<u>\$ 3,569,115</u>	<u>\$ 363,100</u>	<u>(\$ 1,288)</u>	<u>\$ 35,032</u>	<u>\$ -</u>	<u>\$ 46,490,514</u>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 新 增	現 金 之 租 賃	金 之 租 賃 合 約 終 止	變 動 公 允 價 值 調 整	112年6月30日
央行及同業融資(含銀行同業拆放及透支銀行同業)	\$ 8,490,936	\$ 14,471,456	\$ -	\$ -	\$ -	\$ -	\$ 22,962,392
租賃負債	2,106,706	(343,155)	546,300	(1,098)	-	-	2,308,753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2,483,480</u>	<u>-</u>	<u>-</u>	<u>-</u>	<u>195,915</u>	<u>-</u>	<u>2,679,395</u>
	<u>\$ 13,081,122</u>	<u>\$ 14,128,301</u>	<u>\$ 546,300</u>	<u>(\$ 1,098)</u>	<u>\$ 195,915</u>	<u>\$ -</u>	<u>\$ 27,950,540</u>

三八、資本風險管理

(一) 概 述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如下：

1. 本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法令資本需求，且達到最低法定資本適足率。
2. 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3. 為使本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定期評估及檢測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變動情形。

(二) 資本管理程序

本公司將維持資本適足率之健全，以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按季申報主管機關。此外，本公司之海外分公司之資本管理程序係依當地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之資本適足表現，按月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中呈報，其計算方式係根據台灣「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之規定，自有資本分為第一類資本及第二類資本：

1. 第一類資本：包括普通股權益及其他第一類資本。

(1) 普通股權益：主要包括普通股及其股本溢價、資本公積、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累積盈虧、非控制權益及其他權益項目，減除依主管機關發佈之計算方法說明所規定法定調整項目。

(2) 其他第一類資本：主要包括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其股本溢價、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減除依主管機關發佈之計算方法說明所規定法定調整項目。

2. 第二類資本組成：主要包括長期次順位債券、不動產於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百分之四十五、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減除依主管機關發佈之計算方法說明所規定法定調整項目。

(三)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 年 度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169,752,662	166,274,738	153,620,736
	其他第一類資本		24,999,730	24,999,730	24,999,730
	第二類資本		30,847,534	30,122,963	31,138,526
	自有資本		225,599,926	221,397,431	209,758,99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 準 法	1,396,749,804	1,269,203,004	1,265,400,466
		內部評等法	-	-	-
		資產證券化	6,112,259	4,651,015	2,756,800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90,748,263	136,122,400	122,627,613
		進階衡量法	-	-	-
	市場風險	標 準 法	58,612,975	59,223,513	50,773,463
		內部模型法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552,223,301	1,469,199,932	1,441,558,342
	資本適足率		14.53%	15.07%	14.55%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94%	11.32%	10.66%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55%	13.02%	12.39%	
槓桿比率		6.49%	6.77%	6.47%	

註： 1. 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及暴險總額係依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23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法字第 10802744341 號令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 111 年 2 月 18 日金管銀法字第 11102703692 號令修正「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規定計算之。

2. 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暴險總額。

三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概 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分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本公司則採用評價技術或參考 Bloomberg、Reuters 等市場資訊提供商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A. 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B.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C. 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2) 第二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例如：

A. 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商品應依該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調整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商品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商品價格之相關性。

- B. 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
 - C. 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商品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D. 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 (3) 第三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 (1)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13年6月30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 11,576,815	\$ 10,891,676	\$ -	\$ 685,139
債券投資	15,208,387	6,402,365	8,806,022	-
票券投資	51,089,263	-	51,089,26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9,094,894	6,704,262	-	2,390,632
債券投資	152,479,311	3,162,497	149,316,814	-
受益證券	1,005,135	-	1,005,135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70,923	370,923	-	-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583,684	-	2,583,684	-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751,566	13,784	34,773,378	11,964,404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8,378,911	1,636,240	34,251,144	12,491,527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 7,445,904	\$ 6,763,256	\$ -	\$ 682,648
債券投資	30,239,155	6,084,128	24,155,027	-
票券投資	54,371,699	-	54,371,69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043,963	777,912	-	2,266,051
債券投資	126,750,525	3,706,659	123,043,866	-
受益證券	1,007,163	-	1,007,163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34,207	234,207	-	-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548,652	-	2,548,652	-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679,034	12,613	39,147,400	9,519,021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52,174,682	140,569	42,125,590	9,908,523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12年6月30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 5,002,957	\$ 4,350,537	\$ -	\$ 652,420
債券投資	29,492,477	4,726,745	24,765,732	-
票券投資	53,253,691	-	53,253,69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7,395,865	5,193,350	-	2,202,515
債券投資	110,326,823	3,964,480	106,362,343	-
受益證券	1,076,110	-	1,076,110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59,648	9,625	50,023	-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679,395	-	2,679,395	-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901,838	267,401	36,817,189	10,817,248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6,435,862	71,845	35,284,081	11,079,936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分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成交價格或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面臨之市場若非活絡市場，本公司則採用評價技術或參考 Bloomberg、Reuters 等市場資訊提供商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

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外匯產品：外匯市場因報價活躍，本公司以各幣別市場報價或前次成交價格為公允價值。

B.公債與部分利率衍生性商品：

a.新臺幣中央政府債券：如評價日當日有成交價格可循，則前次成交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成交價格可供參考時，且櫃買中心提供之「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落於市場買賣報價區間之外，則以市場買賣報價中價為公允價值；若「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落於市場買賣報價區間之內，則以該公平價格為公允價值。

b.利率衍生性商品：以 Reuters 報價為公允價值。

C.股票相關產品：本公司以各股票市場報價或前次成交價格為公允價值。

D.信用相關產品：以 Bloomberg 報價為公允價值。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分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公司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做適當之估計。

權益工具之評價係根據評價準則公報第十一號「企業之評價」所述常用之評價方法，例如資產法及市場法（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3) 公允價值調整

A. 評價模型限制及不確定輸入值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評價基準手冊與模型管理準則，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B.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 CVA）及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 DVA），其定義說明如下：

貸方評價調整（CVA）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ver the counter（OTC）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借方評價調整（DVA）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

公允價值中反映本公司可能拖欠還款及本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本公司於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 (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 (在本公司無違約之條件下)，並納入交易對手的違約損失率 (Loss given default, LGD) 後乘以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 (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 (CVA)。反之，以本公司違約機率 (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本公司違約損失率後乘以本公司違約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 (DVA)。

本公司以自身定期更新的內部評等結果對應出違約機率 (PD)、經參酌國外金融機構經驗，採 60% 作為違約損失率 (LGD)、以 OTC 衍生工具之市價評估 (Mark to Market) 作為違約暴險金額 (EAD)，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4)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持有之債券部位評價來源，部分債券已由原先具備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轉變為以市場可取得之殖利率曲線資料投入一般實務通用債券評價模型而得出評價價格，故轉而分類為第二等級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可觀察價格資訊進行評價之金融資產，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無第一等級轉入第二等級情形。

(5) 第三等級變動明細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如下：

113年上半年度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賣 出、處 分 第 三 等 級 或 交 割	自 第 三 等 級 轉 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01,669	\$ 3,040,712	\$ -	\$ 139,908	\$ -	(\$ 732,746)	\$ -	\$12,649,5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66,051	-	124,581	-	-	-	-	2,390,632
合 計	\$12,467,720	\$ 3,040,712	\$ 124,581	\$ 139,908	\$ -	(\$ 732,746)	\$ -	\$15,040,175

註：無第三等級移轉之情形。

112年上半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	賣出、處分第三等級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43,693	\$ 201,001	\$ -	\$ 620,450	\$ -	(\$ 195,476)	\$ -	\$11,469,66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74,222	-	128,339	-	-	(46)	-	2,202,515
合計	\$12,917,915	\$ 201,001	\$ 128,339	\$ 620,450	\$ -	(\$ 195,522)	\$ -	\$13,672,183

註：無第三等級移轉之情形。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損益金額分別為 3,042,336 仟元及 201,862 仟元。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損益金額分別為 124,581 仟元及 128,339 仟元。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如下：

113年上半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	賣出、處分第三等級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9,908,523	\$ 3,301,657	\$ 34,903	\$ -	(\$ 753,556)	\$ -	-	\$ 12,491,527

註：無第三等級移轉之情形。

112年上半年度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	賣出、處分第三等級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0,588,594	\$ 160,002	\$ 452,138	\$ -	(\$ 120,798)	\$ -	-	\$ 11,079,936

註：無第三等級移轉之情形。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負債之損益金額分別為(3,302,544)仟元及(160,599)仟元。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13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股票投資	\$ 685,139	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0%~30%	缺乏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非控制權折價	10%~30%	非控制權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 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188,879	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0%~30%	缺乏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非控制權折價	10%~30%	非控制權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 低
	201,753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0%~30%	缺乏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u>衍生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	19,479	現金流量折現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0%~20%	缺乏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u>衍生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	476,999	現金流量折現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0%~20%	缺乏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682,648	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0%~3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 低
			非控制權折價	10%~30%	非控制權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 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081,442	資產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0%~3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 低
			非控制權折價	10%~30%	非控制權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 低
	184,609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0%~3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 低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公 允 價 值	評 價 技 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 入 值	區 間	輸 入 值 與 公 允 價 值 關 係
<u>衍生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	\$ 29,344	現金流量折現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0%~2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 低
<u>衍生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	323,575	現金流量折現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0%~2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 低

	112年6月30日 公 允 價 值	評 價 技 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 入 值	區 間	輸 入 值 與 公 允 價 值 關 係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股票投資	\$ 652,420	資 產 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非控制權折價	10%~30% 10%~30%	缺乏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非控制權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 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087,353	資 產 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非控制權折價	10%~30% 10%~30%	缺乏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非控制權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 低
	115,162	市 場 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0%~30%	缺乏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u>衍生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	36,279	現金流量折現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0%~20%	缺乏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u>衍生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	182,113	現金流量折現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0%~20%	缺乏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7)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之金融工具評價小組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更新評價模型所需

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投資管理部門針對權益工具投資取得被投資公司最近期經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訊，並蒐集其他公開市場或非公開市場可取得之資訊後，以適當之方法進行評價。

財務部門及風險管理部門共同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 IFRS 會計準則之規定。

4.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應付金融債券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 工具投資	\$ 543,629,938	\$ 535,718,639	\$ 530,952,892	\$ 523,693,802	\$ 535,110,239	\$ 524,961,426

(2)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3年6月30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債務工具投資	\$ 535,718,639	\$ 4,667,452	\$ 531,051,187	\$ -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債務工具投資	\$ 523,693,802	\$ 21,605,022	\$ 502,088,780	\$ -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2年6月30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債務工具投資	\$ 524,961,426	\$ 21,158,643	\$ 503,802,783	\$ -

(3) 評價技術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匯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請參閱附註三九(一)3.說明。
- C. 貼現及放款（含催收款）：本公司之放款所取決之利率，通常以基準利率加減碼（即機動利率）為輸入值，業可反映市場利率，並已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故以其帳面金額表達。屬固定利率之中、長期放款佔本項目比例微小，故亦以其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 D. 存款：考量銀行存款交易大多屬於一年內到期者，故以其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 E. 應付金融債券：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發行目的為加強流動性或資本管理，非為短期獲利而持有，故以其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13年6月30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e)=(c)-(d)
衍生工具	\$ 29,069,159	\$ -	\$ 29,069,159	\$ 18,753,268	\$ 3,829,163	\$ 6,486,728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13年6月30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e)=(c)-(d)
衍生工具	\$ 41,066,941	\$ -	\$ 41,066,941	\$ 18,753,268	\$ 17,114,207	\$ 5,199,466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e)=(c)-(d)
衍生工具	\$ 34,397,091	\$ -	\$ 34,397,091	\$ 28,177,490	\$ 4,818,249	\$ 1,401,352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e)=(c)-(d)
衍生工具	\$ 46,187,572	\$ -	\$ 46,187,572	\$ 28,177,490	\$ 12,136,540	\$ 5,873,542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12年6月30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e)=(c)-(d)
衍生工具	\$ 31,280,710	-	\$ 31,280,710	\$ 21,191,659	\$ 530,672	\$ 9,558,379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12年6月30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金融工具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淨額(e)=(c)-(d)
衍生工具	\$ 39,837,336	\$ -	\$ 39,837,336	\$ 21,191,659	\$ 9,157,760	\$ 9,487,917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三)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本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3年6月30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 面 金 額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33,539,749	\$ 33,567,6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35,697,900	36,639,582

112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 面 金 額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46,917,137	\$ 46,957,1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26,019,924	27,187,384

112年6月30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 面 金 額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48,378,690	\$ 48,444,8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24,454,739	24,167,130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1. 概 述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目標係以兼顧業務經營目標、整體風險胃納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達到風險與報酬均衡之目標。本公司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表內、表外業務之各項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信用利差、商品價格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氣候相關風險等。

本公司之母公司台新金控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經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董事會通過。另本公司已建立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母公司董事會授權之層級核准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氣候相關風險。其中氣候相關風險並非獨立存在的風險類型，其將透過對經濟環境以及所承作之各項業務，直接或間接加劇前述既有風險之影響。本公司之母公司台新金控訂有氣候風險管理準則，本公司遵照辦理。

2.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董事會為本公司最高風險管理單位，對風險管理工作負最終責任，並授權由風險管理月會審議各項風險管理規章辦法、討論風險管理議題及建立風險管理制度，重大風險管理議題須再呈報母公司董事會。風險管理處處長綜理風險管理事務，應定期於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成效，並監督風險管理工作。

風險管理單位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依據各項風險管理準則辨識、評估並控制各項風險。此外，內部稽核部門同時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覆核。

3.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之不確定性。市場風險因子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信用利差及商品價格：

- A.利率風險：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本公司持有利率風險部位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主要風險來源包括債權證券及利率衍生工具。
- B.匯率風險：匯率風險係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本公司持有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遠期外匯部位及外匯選擇權等衍生工具與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資產與負債。
- C.權益證券價格風險：權益證券價格風險指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對持有部位價值之影響。主要風險來源為上市櫃股票與指數期貨、選擇權等衍生工具。
- D.信用利差風險：信用利差風險指信用利差變動對持有部位價值之影響。主要風險來源為信用違約交換交易等衍生性商品。

本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信用利差風險、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主要包括國內上市櫃股票、國內股價指數選擇權及股價指數期貨等；信用利差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信用衍生性商品，例如信用違約交換、可轉債資產交換信用端交易等；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工具，例如利率交換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本公司所持有投資之合併外幣部位，例如外匯現貨與外匯選擇權等。

利率指標變革之影響

隨所有幣別及天期 LIBOR 於 112 年 7 月 1 日起正式退場，本公司跨部門之 LIBOR 轉換工作小組業已完成各項轉換工作之執行，以無風險隔夜拆款利率等替代利率、其他市場指標或利率指標主管機關認可之後備利率(包含但不限於 Synthetic LIBOR)進行曝險部位之轉換。

本公司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且尚未完成利率指標轉換之金融工具量化資訊彙整如下：

113 年 6 月 30 日

	受影響利率指標
利率指標	美元 Synthetic LIBOR
	所有天期
工具分類	113年9月30日（不含）後到期
非衍生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527,3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7,360

註 1：帳面金額皆為總額，即不扣除相關之減損或備抵呆帳。

註 2：所有幣別及天期之 LIBOR 最後報價日皆已完全退場。1 個月、3 個月及 6 個月 Synthetic USD LIBOR 之最後報價日為 113 年 9 月 30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受影響利率指標
利率指標	美元 Synthetic LIBOR
	所有天期
工具分類	113年9月30日（不含）後到期
非衍生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499,6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9,664

註 1：帳面金額皆為總額，即不扣除相關之減損或備抵呆帳。

註 2：所有幣別及天期之 LIBOR 最後報價日皆已完全退場。1 個月、3 個月及 6 個月 Synthetic USD LIBOR 之最後報價日為 113 年 9 月 30 日。

112 年 6 月 30 日

	受影響利率指標
利率指標	美元 LIBOR
	所有天期
工具分類	112年6月30日（不含）後到期
非衍生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38,263,7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61,9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703,597
貼現及放款	27,398,177
衍生工具－名目本金	69,467,003

註 1：帳面金額皆為總額，即不扣除相關之減損或備抵呆帳。

註 2：美金 LIBOR 之隔夜、1 個月、3 個月、6 個月及 12 個月等 5 種天期延長報價至 112 年 6 月 30 日。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明確定義市場風險之辨識、衡量、控制與報告等風險管理程序，各項程序由獨立於交易單位之外之風險管理單位執行。風險管理單位依據風險管理政策及母公司各項市場風險相關管理規範，建立市場風險管理制度，以落實各項金融工具之部位限額管理、停損限額管理及壓力測試等市場風險管理工作。

(3)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A. 辨識與衡量

本公司風險管理單位應辨識各暴險部位或新產品之市場風險因子，並衡量各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對持有部位損益之影響。

依據規定，風險管理單位應每日計算各暴險部位之價格敏感度及各部位之損益，每月並應進行交易目的部位之壓力測試，避免持有部位於市場極端不利變動下產生之損失危及公司營運。

B. 控制與報告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控制落實於限額管理。風險管理單位設定交易目的與非交易目的之各項風險限額如風險值、停損限額與壓力損失限額等，經呈報董事會與風險管理月會核准後實施。

風險管理單位每日計算暴險部位與損益，確認持有部位與損失未逾越董事會與風險管理月會核准之胃納與限額，並定期製作報表依規定呈報各級主管、風險管理月會與董事會，俾供管理階層與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管理工作執行情形。

(4) 市場風險部位管理原則

依據風險管理相關規定，本公司依持有目的將金融工具部位分為交易目的部位與非交易目的部位，分以不同方式管理。

交易目的部位定義為以交易為目的，或對交易目的部位進行避險所持有之金融工具或實體商品。以交易目的持有之部位係指意圖短期持有以供出售，或意圖由實際或預期之短期價格波動中獲利或鎖定套利利潤，如自營部位、撮合成交之經紀業務（Matched Principal Broking）或因造市交易（Market Making）所產生之部位。

非交易目的部位定義為前述交易目的部位以外之部位，包括中長期投資以賺取資產價值成長與股利收入之股權性質投資部位及其避險部位，持有以賺取債票券利息收入之債票券投資部位及其避險部位，為資金調度目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及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所持有之部位，以及其他管理性目的之部位等。

A. 管理策略

市場風險管理目標為於資本限制下，追求最大獲利，即最大化資本使用之效率，以增進股東權益。

為有效控制市場風險，風險管理單位依交易策略、交易商品種類、年度獲利目標等條件就各投資組合訂定各項風險限額，以控管暴險部位並控制損失。

B. 管理準則

母公司訂有「市場風險限額管理準則」以及「評價基準手冊」，為本公司市場風險限額管理與評價之重要控管規範。

C. 損益評價

若各項金融工具市場存在公開之客觀市場價格如成交價格，則風險管理單位以市價評估部位損益；如未能取得公允價值資訊，則風險管理單位審慎採用經驗證之數理模型評估損益，並定期檢討該評價模型之假設與參數。

D. 風險衡量方法

風險管理單位主要以以下方法衡量市場風險：

a. 測度各風險因子之價格敏感度：

- 利率風險：以 DV01 衡量利率風險，DV01 指若利率曲線平行上移一個基點(1bp)時，持有利率風險部位價值之變動。
- 匯率風險：以 Delta 衡量匯率一階變動之風險；以 Gamma 衡量匯率二階變動之風險；及以 Vega 衡量隱含波動率一階變動之風險。
-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以 Delta 衡量個別權益證券價格一階變動之風險，或以市值表示現貨部位之暴險。
- 信用利差風險：以 CS01 衡量信用利差風險，CS01 指若信用利差變化一個基點(1bp)時，持有信用利差風險部位價值之變動。

b. 風險值假設與計算方法請參閱(7)風險值段落敘述。

c. 衡量市場在極端波動下之潛在可能損失（壓力損失），以供評估資本適足性與必要之部位調整，請參閱(6)壓力測試段落敘述。

E. 風險管理程序

風險管理單位應定義各投資組合授權得承作之產品，並設定各種風險因子相關之部位、停損限額與風險值限額，以控制暴險部位與損失。若損失觸及停損限額，則交易單位應降低暴險部位，以控制損失。

(5) 非交易目的部位之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銀行簿利率風險來源包含為管理全行流動性風險所承做之交易如拆借、非交易目的而持有之債、票券現貨部位、附買回交易、附賣回交易及其避險部位，及各營業單位承作交易如存、放款交易產生之利率風險，該利率風險部位應經內部移轉計價制度（Fund Transfer Pricing, FTP）移轉至銀行簿管理單位集中管理。銀行簿利率風險定義為因利率的不利變動，持有之暴險部位對未來淨利息收入及股東權益經濟價值所造成的不利影響。

A. 管理策略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之目標為於流動性無虞條件下，控制利率風險部位，追求銀行簿淨利息收入之穩定與成長。

B. 管理準則

本公司訂有「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辦法」，為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之重要控管規範。

C. 衡量方法

銀行簿利率風險指銀行簿資產、負債及表外項目之金額重訂價日不同，所造成之量差與重訂價期差風險。台新銀行訂定風險胃納與限額控管，風險胃納依據IRRBB（Interest Rate Risk in the Banking Book）監管

規範，監控經濟價值變化與第一類資本之比率與淨利息收益變化；風險限額衡量利率曲線平行上移 1bp 時，持有利率風險部位之淨利息收入影響。

D. 管理程序

定義銀行簿利率風險之管理工具，並設定利率風險胃納與限額，避免利率不利變動時淨利息收入大幅衰退。銀行簿管理單位應控制利率風險部位於風險胃納與限額內。

(6) 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用以衡量在市場可能極端不利情況下所蒙受之損失，藉以評估金融機構對市場極端變動之承受能力。

本公司風險管理單位依規定每月至少一次執行壓力測試，以計算交易目的之壓力損失。風險管理單位觀察市場價格歷史資料，設定各市場風險因子最大可能變動幅度為壓力情境，壓力情境至少每年定期檢討一次，呈報風險管理單位處級主管同意後執行，並報告金控風控長。因影響交易目的部位之市場風險因子繁多，計算壓力損失可能面臨眾多不同壓力情境之排列組合，例如某市場風險因子之變動可能造成某一投資組合最大損失，卻可能導致另一投資組合獲利。風險管理單位以保守原則，考慮各風險因子間之相關性，取計算所得之整體最大損失為壓力損失。

風險管理單位應確認整體交易目的部位壓力損失未逾越壓力損失限額，每月並應將壓力測試結果呈報高階主管，作為調整部位或資源配置之參考。

(7) 風險值 (Value at Risk, "VaR")

本公司採用多種方式控管市場風險，風險值為其中一種。本公司運用風險值模型評估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以本公司為基礎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潛在損失金額。風險值為本公司內部重要之風險控管制度，本公司董事會與風險管理月會每年皆會重新設立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之風險

值限額。實際風險暴險金額由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單位每日監控。

風險值係針對現有部位因市場不利變動所產生之潛在損失之估計。本公司風險值模型採用歷史模擬法，以一年歷史觀察期間，估算 99%單尾信賴區間下，一天持有期間內可能的最大損失金額，故仍有一定程度之機率實際損失可能會大於風險值估計。

	113年上半年度							
	平	均	最	高	最	低	期	末
外匯風險值	\$	4,656	\$	26,095	\$	881	\$	2,100
利率風險值		32,452		66,660		11,727		11,896
權益證券風險值		86,756		122,614		63,261		115,144
信用利差風險值		9,842		22,431		351		712
風險值總額		92,249		125,458		69,708		117,182

	112年上半年度							
	平	均	最	高	最	低	期	末
外匯風險值	\$	3,733	\$	10,338	\$	1,027	\$	3,991
利率風險值		52,015		116,874		28,406		45,433
權益證券風險值		50,242		62,559		26,724		57,105
信用利差風險值		15,028		24,159		344		21,483
風險值總額		68,152		101,039		50,557		71,619

(8)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有關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四。

4.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其契約之全部義務或履行其約定義務的能力減損，而導致本公司發生損失的風險。信用風險來自於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的營業項目，包括授信、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有價證券投資等。因為業務日趨複雜化，信用風險通常會伴隨著其它風險發生並相互影響。例如，外幣債投資，其投資將同時存在匯率風險；擔保放款，其信用風險亦會受到擔保品的價格波動與市場流動性風險之影響。

信用風險依對象及業務性質可分為以下類別：

- 授信風險：指因從事授信行為，而授信戶未能償還其債務或履行或有債務承諾而產生之信用風險。
- 發行人（保證人）／發行標的風險：係指股票發行人倒閉清算及債票券等有價證券到期時無法履約清償（或代償）之信用風險。
- 交易對手風險：係指承作店頭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或有價證券附條件交易之交易對手於約定日期無法履行交割義務之信用風險。交易對手風險又區分為交割風險（Settlement Risk）以及交割前風險（Pre-Settlement Risk）。
 - －交割風險：指於交割日時本公司已經履行交割義務，但交易對手卻未能依約定交割對等之財貨或款項而導致之損失。
 - －交割前風險：指交易對手於交割日前，因市場價格變動而發生損失，屆期若不履行交割或支付義務以致發生損失。
- 其他信用風險：國家風險、保管機構風險、經紀商風險等。

(2)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為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本公司於風險管理政策中規定，對於所提供之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包括存在於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所有銀行簿與交易簿之交易，均應詳加分析，以辨識既有及潛在的信用風險，並透過氣候變遷情境分析，計算不同情境與時間跨度下之信用預期損失，衡量氣候相關風險；推出新商品與業務前，亦應依相關作業規定審查及確認相關信用風險。對於較複雜之授信業務，如應收帳款承購、信用衍生金融工具等，本公司相關業務管理辦法或作業要點亦訂有風險管理機制。

此外，本公司國外各營業單位之資產品質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除所在地金融監理機關另有規定外，依本公司相關評估辦法辦理。謹就本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及保證）

a. 信用風險評等

本公司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訂定內部信用評等制度（如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或訂定信用評等（分）表或相關規則予以分類），並用以進行信用風險管理。

法金所採用之內部評等為二面向，即包括授信戶信評(Obligor Risk Rating, ORR)及額度信評(Facility Risk Rating, FRR)。授信戶信評係評估債務人履行財務承諾之可能性，以1年期違約機率(PD - Probability of Default)為量化值，而額度信評則評估額度架構與擔保條件對信用風險抵減之效力，以違約損失率(LGD - Loss Given Default)為量化值。同時，輔以專家判斷調整統計模型之內部評等(Rating Overrides)，以彌補統計模型之不足。

個金內部評等制度以產品特性及債務人條件（例如新進件或行為評分）等因素做為分群(segmentation)之依據，以確保同一群組(Pool)之債務人／暴險具有高度之同質性。同時，輔以授信審查之專家判斷(Overrides)，以彌補統計模型之不足。

b. 強化貸後管理與對授信戶的追蹤

法金貸後控管部建置貸後管理系統，已上線功能包括貸後條件檢核、覆審、預警指標、重大訊息通報、觀察戶管理等，期望透過系統自動化，對授信戶之期

中管理訊息能更快速的被追蹤與處置，強化對授信戶的貸後管理，減降授信風險。

c. 預期信用損失衡量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授信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公司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量化指標如內、外部信用評等之變動及逾期狀況之資訊（如逾期一個月以上）等，以及質性指標如償債能力弱化之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之不利變化及借款人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等。本公司對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信用風險低者，則假設其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本公司對於授信資產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相同，判定金融資產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逾期狀況（如逾期三個月以上）、借款人重大財務困難等情事。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產品性質、借款人之信用評等及擔保品等，將授信資產予以分組評估。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考量借款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及違約暴露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各組合之內部歷史資訊（如信用損失經驗等），並根

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調整歷史資料後計算。

本公司以當期暴險額法評估違約暴險額；依分組估算法評估違約機率；依回收率調整法評估違約損失率。法金資產於內部信用等級評估時，考量借款人未來的財、業務展望，保證人、股東及集團背景，以及經濟、市場及法令環境變化之前瞻性影響；個金資產則考量總體經濟指標（如國內生產毛額（GDP）），依漸進式單因子模型（ASRF法），調整違約機率。

本公司用以評估授信資產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 113 及 112 年度未有重大變動。

除前述評估外，再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將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進行評估，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並與前述評估結果取孰高者衡量備抵損失。

為管理問題授信，對於損失準備、備抵呆帳或保證責任準備之提列、逾清償期應採取之措施、逾收程序相關之規定另訂有「法金授信業務資產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辦法」、「法金授信業務授信逾清償期之處理及催收程序作業要點」、「個金授信資產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辦法」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處理辦法」，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d. 轉銷政策

逾期放款及催收項，具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扣除估計可收回部分後轉銷為呆帳。

- 債務人因解散、逃匿、和解、破產之宣告或其他原因，致債權之全部或一部不能收回者。

- 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鑑價甚低或扣除先順位抵押權後，已無法受償，或執行費用接近或可能超過本公司可受償金額，執行無實益者。
- 擔保品及主、從債務人之財產經多次減價拍賣無人應買，而本公司亦無承受實益者。
-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逾清償期二年，經催收仍未收回者。

但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逾清償期在三個月以上二年以下，經催收仍未收回者，得扣除可收回部分後，轉銷為呆帳。

經依規定程序轉列呆帳之各項放款，其債權仍應由各逾催管理單位隨時注意主、從債務人間之動向，如發現有可供執行之財產時，應即依法訴追。惟經評估確無追索之實益者，得報經董事會核准後，免予列管追蹤。

B.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

本公司進行交易前均對金融機構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個別評估，並參酌外部合格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給予並設定不同之拆借額度。

C. 有價證券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本公司對有價證券與衍生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透過對發行人／發行標的／交易對手之內部信用評等、外部信評機構對債務工具／交易對手之外部信用評等和地區／國家狀況等面向管理。

本公司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其外部信評多為投資等級，無信用評等或非投資等級之交易對手須以個案審核。交易對手信用暴險額度，依一般授信審核程序取得衍生金融工具額度（以及拆借額度）進行控管。同時，對交易簿與銀行簿之有價證券投資設定部位總額度，並依信用評等分別設定單一發行人部位

額度及各信評額度等、單一發行人部位／單一發行人部位啟動門檻及總部位額度等。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公司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量化指標如外部信用評等之資訊，以及質性指標如償債能力弱化之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之不利變化及發行人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等。本公司對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信用風險低者，則假設其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本公司對於債務工具投資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相同，判定金融資產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外部信用評等及發行人重大財務困難等情事。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本公司依信評對照表，將債務工具投資之內、外部信評對應至 Moody's 長期信用評等，如符合下列條件，則視為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原始認列日為投資等級（信評 Baa3 以上），評價日降至非投資等級者（信評 Ba1 以下，不含信評 Ca~D 者）。
- 原始認列日為信評 Ba1~Ba3，評價日降至信評 B1~Caa3 者。
- 原始認列日已為信評 B1~Caa3 者。

如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日為信評 Ca~D，則為違約。

交易單位應監控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狀況，一旦知悉發行人、保證人或發行標的發生信用事件（如信評調降至非投資等級、撤銷或違約），將立即通報相關單位，並盡速處分該債務工具投資。

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信用評等等級，將債務工具投資予以逐檔評估。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考

量發行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暴險額，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以當期暴險額法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暴險額；採用國際信用評等機構（S&P 及 Moody's）所公布之外部評等及定期公布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資訊計算預期信用損失。因國際信用評等機構於評估信用評等時已考量前瞻性資訊，經評估其所考量之前瞻性資訊尚屬適當，俾納入本公司相關預期信用損失之評估。

本公司用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 113 及 112 年度未有重大變動。

(3)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A. 擔保品

本公司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其中常用方法之一係要求借款人提供擔保品。本公司於擔保品評估管理、擔保品放款值核計等，訂有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及將授信戶寄存本公司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等，以降低授信風險。

其他非授信業務之擔保品則視該金融工具之性質而定。僅有資產基礎證券及其他類似金融工具係以一組資產池之金融工具為擔保。

已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之擔保品資訊如下：

113 年 6 月 30 日

	總帳面金額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授信餘額／擔保品價值（註）
個金房貸	\$ 5,132,126	\$ 1,472,178	33.67%
法金擔保放款	1,407,437	339,805	102.66%
其他	6,440,916	2,268,986	
合計	\$ 12,980,479	\$ 4,080,969	

註：擔保品價值係依最近期可取得之內、外部資訊計算。

112 年 12 月 31 日

	總帳面金額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授信餘額／擔保品價值（註）
個金房貸	\$ 4,439,040	\$ 1,318,864	34.10%
法金擔保放款	1,355,476	337,263	102.49%
其他	6,556,016	2,407,128	
合計	\$ 12,350,532	\$ 4,063,255	

註：擔保品價值係依最近期可取得之內、外部資訊計算。

112 年 6 月 30 日

	總帳面金額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授信餘額／擔保品價值（註）
個金房貸	\$ 5,287,960	\$ 1,575,826	35.68%
法金擔保放款	1,831,350	826,525	102.54%
其他	6,219,782	1,885,121	
合計	\$ 13,339,092	\$ 4,287,472	

註：擔保品價值係依最近期可取得之內、外部資訊計算。

B.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本公司已對因授信、有價證券投資以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等各項金融交易而產生之信用風險，設定同一人（企業）及同一關係企業（集團）額度管控。

同時，對於交易簿與銀行簿之有價證券投資另設立單一發行人佔持有部位總面額之比率，據以規範有價證

券之集中度。且本公司授信相關準則亦已對單一交易對手與單一集團設定授信餘額限制。

此外，為控管各項金融資產之集中風險，本公司已分別依行業別、集團別、國家別、股票質押授信業務等訂定信用限額，監控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並以系統整合監控單一交易對手、集團企業、關係企業、產業、國籍別、最終風險國別等各類信用風險集中度。

C. 淨額交割總約定

本公司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D. 其他信用增強

本公司於授信合約訂有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將授信戶寄存本公司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以降低授信風險。

(4) 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及信用品質分析

本公司帳列各類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請參閱資產負債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之各項說明。

本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公司 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預期信用損失各階段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以風險等級為基礎列示如下：

	113年6月30日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 失 — 未 減 損	存期期間預期信用 損 失 — 已 減 損	合 計
貼現及放款				
個 金				
優 良	\$ 904,076,026	\$ 18,074,162	\$ -	\$ 922,150,188
佳	4,752,920	157,808	-	4,910,728
可 接 受	-	254,299	-	254,299
已 違 約	-	-	8,631,203	8,631,203
法 金				
優 良	397,412,493	-	-	397,412,493
佳	330,432,835	-	-	330,432,835
可 接 受	119,768	544,407	-	664,175
已 違 約	-	-	1,790,238	1,790,238
合 計	\$ 1,636,794,042	\$ 19,030,676	\$ 10,421,441	\$ 1,666,246,159
應收款項(含非放款 轉列之催收款)				
個 金				
優 良	\$ 84,023,261	\$ 103,675	\$ -	\$ 84,126,936
佳	265,904	1,343	-	267,247
可 接 受	-	92,531	-	92,531
已 違 約	-	-	1,942,240	1,942,240
法 金				
優 良	29,615,935	-	-	29,615,935
佳	5,311,660	-	-	5,311,660
可 接 受	434	2,321	-	2,755
已 違 約	-	-	616,798	616,798
其 他	-	13,569,933	-	13,569,933
合 計	\$ 119,217,194	\$ 13,769,803	\$ 2,559,038	\$ 135,546,0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				
優 良	\$ 153,484,446	\$ -	\$ -	\$ 153,484,4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優 良	\$ 543,672,418	\$ -	\$ -	\$ 543,672,418
財務保證				
優 良	\$ 22,874,601	\$ -	\$ -	\$ 22,874,601
佳	9,065,747	-	-	9,065,747
合 計	\$ 31,940,348	\$ -	\$ -	\$ 31,940,348
融資承諾				
優 良	\$ 1,165,285,921	\$ 205,553	\$ -	\$ 1,165,491,474
佳	256,846,828	601	-	256,847,429
可 接 受	13,014	73,227	-	86,241
已 違 約	-	-	172,542	172,542
合 計	\$ 1,422,145,763	\$ 279,381	\$ 172,542	\$ 1,422,597,686

	112年12月31日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 失 — 未 減 損	存期期間預期信用 損 失 — 已 減 損	合 計
貼現及放款				
個 金				
優 良	\$ 848,545,967	\$ 21,432,843	\$ -	\$ 869,978,810
佳	5,825,283	61,751	-	5,887,034
可 接 受	-	193,601	-	193,601
已 違 約	-	-	7,975,338	7,975,338
法 金				
優 良	347,251,523	-	-	347,251,523
佳	304,541,658	-	-	304,541,658
可 接 受	23,000	553,284	-	576,284
已 違 約	-	-	2,003,342	2,003,342
合 計	\$ 1,506,187,431	\$ 22,241,479	\$ 9,978,680	\$ 1,538,407,590
應收款項(含非放款 轉列之催收款)				
個 金				
優 良	\$ 70,024,425	\$ 75,481	\$ -	\$ 70,099,906
佳	227,178	368	-	227,546
可 接 受	-	73,447	-	73,447
已 違 約	-	-	1,752,680	1,752,680
法 金				
優 良	23,723,368	-	-	23,723,368
佳	5,659,908	-	-	5,659,908
可 接 受	16	2,496	-	2,512
已 違 約	-	-	619,172	619,172
其 他	-	11,234,659	-	11,234,659
合 計	\$ 99,634,895	\$ 11,386,451	\$ 2,371,852	\$ 113,393,1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				
優 良	\$ 127,757,688	\$ -	\$ -	\$ 127,757,68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優 良	\$ 530,992,007	\$ -	\$ -	\$ 530,992,007
財務保證				
優 良	\$ 21,111,429	\$ -	\$ -	\$ 21,111,429
佳	8,479,050	-	-	8,479,050
合 計	\$ 29,590,479	\$ -	\$ -	\$ 29,590,479
融資承諾				
優 良	\$ 1,216,706,453	\$ 264,204	\$ -	\$ 1,216,970,657
佳	240,898,719	-	-	240,898,719
可 接 受	-	105,067	-	105,067
已 違 約	-	-	317,983	317,983
合 計	\$ 1,457,605,172	\$ 369,271	\$ 317,983	\$ 1,458,292,426

	112年6月30日			
	1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 失 — 未 減 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 失 — 已 減 損	合 計
貼現及放款				
個 金				
優 良	\$ 803,642,320	\$ 22,950,252	\$ -	\$ 826,592,572
佳	6,715,962	141,805	-	6,857,767
可 接 受	-	161,549	-	161,549
已 違 約	-	-	8,820,900	8,820,900
法 金				
優 良	337,242,052	-	-	337,242,052
佳	313,026,514	-	-	313,026,514
可 接 受	33,000	556,928	-	589,928
已 違 約	-	-	2,084,802	2,084,802
合 計	\$ 1,460,659,848	\$ 23,810,534	\$ 10,905,702	\$ 1,495,376,084
應收款項(含非放款 轉列之催收款)				
個 金				
優 良	\$ 80,793,836	\$ 123,738	\$ -	\$ 80,917,574
佳	422,710	712	-	423,422
可 接 受	-	56,210	-	56,210
已 違 約	-	-	1,794,969	1,794,969
法 金				
優 良	27,487,291	-	-	27,487,291
佳	6,580,444	-	-	6,580,444
可 接 受	33	2,212	-	2,245
已 違 約	-	-	638,421	638,421
其 他	-	13,474,421	-	13,474,421
合 計	\$ 115,284,314	\$ 13,657,293	\$ 2,433,390	\$ 131,374,9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				
優 良	\$ 111,402,933	\$ -	\$ -	\$ 111,402,9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優 良	\$ 535,143,861	\$ -	\$ -	\$ 535,143,861
財務保證				
優 良	\$ 20,435,876	\$ -	\$ -	\$ 20,435,876
佳	6,428,782	-	-	6,428,782
合 計	\$ 26,864,658	\$ -	\$ -	\$ 26,864,658
融資承諾				
優 良	\$ 1,124,386,222	\$ 300,360	\$ -	\$ 1,124,686,582
佳	207,720,359	-	-	207,720,359
可 接 受	-	99,968	-	99,968
已 違 約	-	-	446,719	446,719
合 計	\$ 1,332,106,581	\$ 400,328	\$ 446,719	\$ 1,332,953,628

(5)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公司

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對象、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產業型態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製造業	\$ 204,667,944	12	\$ 183,049,382	12	\$ 195,170,962	13
批發及零售業	79,098,178	5	65,677,703	4	70,182,208	5
金融及保險業	169,629,232	10	141,133,562	9	135,499,738	9
不動產及租賃業	160,276,405	10	160,209,014	10	148,311,155	10
服務業	33,773,269	2	27,577,945	2	24,133,776	2
自然人	950,586,255	57	898,966,768	59	858,966,051	57
其他	68,214,876	4	61,793,216	4	63,112,194	4
	<u>\$ 1,666,246,159</u>		<u>\$ 1,538,407,590</u>		<u>\$ 1,495,376,084</u>	

地方區域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帳面金額	佔該項目%
亞洲	\$ 1,530,674,017	92	\$ 1,429,224,017	93	\$ 1,396,942,043	93
歐洲	17,003,283	1	9,548,062	1	8,285,823	1
美洲	2,592,835	-	2,577,551	-	1,263,767	-
其他	115,976,024	7	97,057,960	6	88,884,451	6
	<u>\$ 1,666,246,159</u>		<u>\$ 1,538,407,590</u>		<u>\$ 1,495,376,084</u>	

5.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風險之定義係指無法於合理時間內將資產變現或舉措足夠資金，作為資金到期履約義務及因應資產規模成長等財務需求，致可能承受之損失風險。流動性風險來源包括：

- A. 資金流入及流出的時間及金額不對稱，無法補足資金缺口。
- B. 負債到期前提前兌領、到期無法維持或無法至市場上取得資金。
- C. 無法以合理價格變現流動資產，或是必須以高於合理代價補足資金缺口。

除了正常營運下之流動性風險來源外，銀行可能因為信用評等遭調降或是發生信譽嚴重受損等重大事件，或是受金融體系之系統風險影響，導致客戶信心不足提前解約存款、同業拆借額度遭凍結、附條件交易管道受阻、以及金融資產變現性下降等流動性衝擊。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流動性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確保本公司無論是在正常營運或突然陷入嚴峻的非常狀況下，均能以合理的價格取得資金，以如期履行負債清償義務，支應或有負債，及滿足業務成長所需。

本公司訂有資產負債管理政策，並據以制定相關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明訂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各管理單位之權責，並規範流動性風險胃納與限額之設定、風險衡量、風險監控與報告之範圍與程序，以確保本公司整體流動性風險控制於董事會核定之流動性風險胃納內。

流動性風險管理之基本原則如下：

- A.分散原則：本公司資金應避免過度集中於同一到期日、調度工具、幣別、地區、資金來源或交易對手等。
- B.穩定原則：本公司依循資金穩定策略，平時應注意掌握市場及內部資金流動性狀況，如適時吸收核心存款，避免因市場波動影響資金來源，進而降低對不穩定資金來源之依賴。
- C.維持資產適當流動性原則：市場流動性之良窳將間接影響資金調度流動性（Funding Liquidity），本公司應確保資產總額得以支應負債總額，並維持一定比例具良好變現性或可為擔保品之資產，於必要時得緊急融通資金及支應短期負債之需求。
- D.資產與負債到期日匹配原則：本公司應注意流動性資產到期日及變現性分佈，且短期資產應足以支應短期負債。

對於緊急性或突發性之流動性事件，本公司訂有緊急資金調度應變計劃，以作為緊急事件發生時之最高指導原則，以統整全行資源迅速有效解決緊急事件，俾使營運回復正常。

(3)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以及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以支應資金到期履約義務及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

B.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契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列示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金融工具項目	113年6月30日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含)	1年-2年(含)	2年-3年(含)	3年-4年(含)	4年-5年(含)	5年以上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9,767,048	\$ 8,468,398	\$ 1,205,924	\$ 4,700,000	\$ 23,000	\$ -	\$ -	\$ -	\$ -	\$ 24,164,3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359,013	-	-	-	-	11,910	-	-	13,057,974	13,428,89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6,672,945	13,331,743	202,554	-	-	-	-	-	-	70,207,242
應付款項	19,730,713	643,600	524,155	8,318,688	43,659	7,790	1	-	-	29,268,606
存款及匯款	276,470,057	345,914,449	255,422,589	350,193,925	1,060,337,572	3,463,857	2,152	-	-	2,291,804,601
應付金融債券	-	-	-	4,250,000	700,000	-	6,000,000	-	14,050,000	25,000,000
租賃負債	125,536	119,455	174,176	325,196	516,662	357,325	250,981	144,053	234,832	2,248,216
其他金融負債	2,338,970	4,050,512	2,997,978	3,014,375	2,599,730	6,940,268	3,620,395	1,299,087	76,099,424	102,960,739
合計	\$ 365,464,282	\$ 372,528,157	\$ 260,527,376	\$ 370,802,184	\$ 1,064,220,623	\$ 10,781,150	\$ 9,873,529	\$ 1,443,140	\$ 103,442,230	\$ 2,559,082,671

金融工具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含)	1年-2年(含)	2年-3年(含)	3年-4年(含)	4年-5年(含)	5年以上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0,995,531	\$ 2,502,977	\$ 566,799	\$ 2,983,000	\$ 19,500	\$ 3,500	\$ -	\$ -	\$ -	\$ 17,071,3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223,085	-	-	-	-	11,122	-	-	12,358,260	12,592,46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7,831,635	6,040,020	272,900	-	-	-	-	-	-	74,144,555
應付款項	13,737,365	2,081,855	747,784	8,443,532	38,873	8,551	1	-	-	25,057,961
存款及匯款	255,290,910	305,464,032	230,397,270	335,868,918	997,496,323	3,540,814	1,024	-	-	2,128,059,291
應付金融債券	-	-	3,000,000	-	4,950,000	-	6,000,000	-	14,050,000	28,000,000
租賃負債	326,183	248,845	170,550	122,880	226,227	489,670	347,235	164,306	264,007	2,359,903
其他金融負債	4,396,443	3,701,530	4,441,507	3,308,806	2,526,697	1,503,597	8,985,346	2,132,255	74,700,500	105,696,681
合計	\$ 352,801,152	\$ 320,039,259	\$ 239,596,810	\$ 350,727,136	\$ 1,005,257,620	\$ 5,557,254	\$ 15,333,606	\$ 2,296,561	\$ 101,372,767	\$ 2,392,982,165

金融工具項目	112年6月30日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含)	1年-2年(含)	2年-3年(含)	3年-4年(含)	4年-5年(含)	5年以上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2,271,837	\$ 2,822,463	\$ 310,167	\$ 4,700,000	\$ 13,000	\$ 23,000	\$ -	\$ -	\$ -	\$ 30,140,4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58,284	-	-	-	-	1,365	-	-	12,534,899	12,594,54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3,548,327	8,603,016	460,650	-	-	-	-	-	-	72,611,993
應付款項	19,955,316	552,706	410,212	6,562,023	27,503	8,101	-	-	-	27,515,861
存款及匯款	263,919,501	269,906,654	203,340,479	355,584,698	991,255,216	3,241,508	1,464	-	-	2,087,249,520
應付金融債券	-	-	-	8,000,000	4,250,000	700,000	-	6,000,000	9,050,000	28,000,000
租賃負債	122,667	115,730	170,927	332,588	573,738	403,063	257,847	159,231	232,550	2,368,341
其他金融負債	4,012,225	4,543,749	2,204,719	5,179,129	3,285,713	2,335,590	6,851,783	3,544,117	74,748,084	106,705,109
合計	\$ 373,888,157	\$ 286,544,318	\$ 206,897,154	\$ 380,358,438	\$ 999,405,170	\$ 6,712,627	\$ 7,111,094	\$ 9,703,348	\$ 96,565,533	\$ 2,367,185,839

到期分析表之「存款及匯款」中活期存款到期分析係按本公司之歷史經驗分攤至各時間帶。若假設所有活期存款必須於最近期間內償付，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未超過 1 個月期限者時間帶之資金支出分別為 1,199,619,854 仟元、1,127,450,545 仟元及 1,120,525,891 仟元。

(4) 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本公司係採以公允價值列入最早時間帶方式揭露，於下表列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金額。

金融工具項目	113年6月30日					
	1-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48,378,911	\$ -	\$ -	\$ -	\$ -	\$ 48,378,911

金融工具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52,174,682	\$ -	\$ -	\$ -	\$ -	\$ 52,174,682

金融工具項目	112年6月30日					
	1-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46,435,862	\$ -	\$ -	\$ -	\$ -	\$ 46,435,862

(5)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授信承諾到期日、保證或信用狀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列示本公司表外項目之到期金額。若假設依全數可被動用或被要求履行之最早時間帶列示，截至113年6月30日暨112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未超過1個月時間帶之保證責任款項分別為26,333,525仟元、25,480,787仟元及22,403,365仟元，開發信用狀餘額分別為5,606,823仟元、4,109,692仟元及4,461,293仟元，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分別為851,173,960仟元、885,508,522仟元及757,458,201仟元，信用卡授信承諾分別為10,280,478仟元、10,624,922仟元及10,181,396仟元。

表外項目	113年6月30日					
	1-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保證責任款項	\$ 2,001,924	\$ 5,579,368	\$ 3,349,273	\$ 3,673,360	\$ 11,729,600	\$ 26,333,525
開發信用狀餘額	1,145,470	4,135,725	308,797	16,831	-	5,606,823
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	2,335,050	194,271,290	158,177,762	366,350,223	130,039,635	851,173,960
信用卡授信承諾	4,159	64,692	101,854	264,431	9,845,342	10,280,478

表外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保證責任款項	\$ 2,379,148	\$ 5,774,056	\$ 3,830,198	\$ 3,591,371	\$ 9,906,014	\$ 25,480,787
開發信用狀餘額	866,436	3,156,285	68,729	18,242	-	4,109,692
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	3,689,125	112,121,615	238,059,342	392,489,973	139,148,467	885,508,522
信用卡授信承諾	1,002	62,738	144,021	251,918	10,165,243	10,624,922

表外項目	112年6月30日					
	1-30天	31-90天	91天-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保證責任款項	\$ 4,005,958	\$ 4,228,386	\$ 2,901,172	\$ 3,133,467	\$ 8,134,382	\$ 22,403,365
開發信用狀餘額	1,406,401	2,779,647	275,245	-	-	4,461,293
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	3,225,776	181,771,878	144,147,599	275,256,363	153,056,585	757,458,201
信用卡授信承諾	788	49,456	110,785	277,404	9,742,963	10,181,396

(五) 結構型個體

本公司持有以下未納入財務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本公司對於該等結構型個體未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對該等個體損失之最大暴險金額為本公司持有資產之帳面金額：

結構型個體之類型	性質及目的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
不動產抵押貸款證券	透過發行債券方式，將該結構型個體資產相關之風險與報酬轉嫁予投資人，以期獲得投資利益	投資該等個體所發行之證券

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未納入財務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相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不動產抵押貸款證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5,135	\$ 1,007,163	\$ 1,076,1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29,441,896</u>	<u>22,166,720</u>	<u>12,705,594</u>
	<u>\$ 30,447,031</u>	<u>\$ 23,173,883</u>	<u>\$ 13,781,704</u>

四十、金融機構其他揭露事項

(一) 資產品質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項 目 業務別		113年6月30 日					112年6月30 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 1)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 3)	逾期放款金額 (註 1)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 3)
企業擔 保		559,112	336,203,258	0.17%	3,763,455	673.11%	423,782	317,094,597	0.13%	3,572,216	842.94%
金融無 擔 保		336,461	406,180,951	0.08%	6,156,293	1,829.72%	770,039	346,600,194	0.22%	5,723,192	743.23%
消 費	住宅抵押貸款 (註 4)	203,862	428,540,610	0.05%	6,408,314	3,143.46%	136,163	399,862,538	0.03%	5,980,768	4,392.36%
	現 金 卡	4,769	158,169	3.02%	35,906	752.90%	5,698	247,205	2.30%	43,207	758.28%
金 融	小額純信用貸 款 (註 5)	299,212	106,607,393	0.28%	1,199,108	400.76%	222,646	89,859,717	0.25%	1,011,656	454.38%
	其 他 擔 保 (註 6)無 擔 保	497,755 1,785	380,525,436 8,030,342	0.13% 0.02%	4,008,898 82,645	805.40% 4,629.97%	280,342 1,744	338,007,572 3,704,261	0.08% 0.05%	3,659,520 39,525	1,305.38% 2,266.34%
放款業務合計		1,902,956	1,666,246,159	0.11%	21,654,619	1,137.95%	1,840,414	1,495,376,084	0.12%	20,030,084	1,088.35%
信用卡業務		285,334	84,440,495	0.34%	842,445	292.25%	137,700	81,734,138	0.17%	720,772	523.44%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 承購業務 (註 7)		601,782	32,651,942	1.84%	896,220	148.93%	-	32,253,378	-	931,994	-

註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 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8 年 8 月 24 日金管銀外字第 09850003180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 3 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項 目 業 務 別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免 列 報 逾 期 放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應 收 帳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放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應 收 帳 款 總 餘 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 1）	78,325	28,495	120,501	43,660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 2）	1,665,082	1,003,655	1,709,923	1,071,621
合 計	1,743,407	1,032,150	1,830,424	1,115,281

註 1：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 2：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105 年 9 月 20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0013479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二)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年 度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排 名 (註1)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註2)	授 信 總 餘 額 (註3)	占 本 期 淨 值 比 例 (%)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註2)	授 信 總 餘 額 (註3)	占 本 期 淨 值 比 例 (%)
1	A 集團 (電腦製造業)	16,330,355	8.45%	A 集團 (電腦製造業)	20,824,737	11.78%
2	B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14,468,881	7.49%	D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14,112,530	7.98%
3	C 集團 (電腦製造業)	14,419,260	7.46%	B 集團 (海洋貨運承攬業)	12,659,018	7.16%
4	D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14,031,720	7.26%	E 集團 (無線電信業)	11,656,769	6.59%
5	E 集團 (無線電信業)	14,024,504	7.26%	F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10,830,000	6.13%
6	F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11,012,000	5.70%	H 集團 (其他控股業)	9,802,358	5.54%
7	G 集團 (金融租賃業)	10,114,641	5.23%	G 集團 (金融租賃業)	9,790,257	5.54%
8	H 集團 (其他控股業)	10,066,465	5.21%	K 集團 (電腦製造業)	8,918,737	5.04%
9	I 集團 (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9,760,738	5.05%	J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8,552,100	4.84%
10	J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9,555,365	4.94%	I 集團 (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8,408,959	4.76%

註 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113 年 6 月 30 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543,287,230	\$ 27,681,162	\$ 61,142,258	\$ 205,907,541	\$1,838,018,191
利率敏感性負債	604,813,051	86,003,633	144,395,798	895,095,045	1,730,307,527
利率敏感性缺口	938,474,179	(58,322,471)	(83,253,540)	(689,187,504)	107,710,664
淨 值					195,098,16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2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5.21%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112 年 6 月 30 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395,110,900	\$ 63,202,659	\$ 59,289,988	\$ 215,417,519	\$1,733,021,066
利率敏感性負債	590,490,710	54,589,799	165,030,486	809,769,753	1,619,880,748
利率敏感性缺口	804,620,190	8,612,860	(105,740,498)	(594,352,234)	113,140,318
淨 值					179,375,80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9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3.07%

- 註：1. 本表係指全行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113 年 6 月 30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470,841	\$ 2,569,616	\$ 2,487,143	\$ 5,287,396	\$ 20,814,996
利率敏感性負債	12,283,881	2,941,965	1,755,715	3,862,070	20,843,631
利率敏感性缺口	(1,813,040)	(372,349)	731,428	1,425,326	(28,635)
淨 值					(70,16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9.8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0.81%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112 年 6 月 30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2,418,302	\$ 4,660,541	\$ 2,622,828	\$ 3,209,034	\$ 22,910,705
利率敏感性負債	13,455,976	1,857,518	1,949,210	4,986,809	22,249,513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37,674)	2,803,023	673,618	(1,777,775)	661,192
淨 值					(77,81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9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49.74%)

- 註：1. 本表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重編後)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38	0.38
	稅 後	0.32	0.32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5.42	5.47
	稅 後	4.50	4.51
純	益 率	34.79	34.95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期損益金額

(五)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3 年 6 月 30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776,747,406	\$	750,258,409	\$	467,758,926	\$	265,495,751	\$	279,278,604	\$	1,013,955,71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341,665,356		416,389,873		489,328,216		409,523,570		624,766,405		1,401,657,292
期距缺口	(	564,917,950)		333,868,536	(	21,569,290)	(	144,027,819)	(	345,487,801)	(	387,701,576)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2 年 6 月 30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452,869,474	\$ 665,256,298	\$ 408,283,958	\$ 206,770,413	\$ 222,534,239	\$ 950,024,56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947,995,851	430,577,532	366,771,664	356,079,039	530,223,516	1,264,344,100
期距缺口	(495,126,377)	234,678,766	41,512,294	(149,308,626)	(307,689,277)	(314,319,534)

註：本表係指全行新臺幣部分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3 年 6 月 30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64,546,319	\$ 19,230,019	\$ 15,953,674	\$ 10,238,478	\$ 8,949,901	\$ 10,174,24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4,341,347	18,798,543	20,201,022	11,632,096	8,371,803	5,337,883	
期距缺口	204,972	431,476	(4,247,348)	(1,393,618)	578,098	4,836,364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2 年 6 月 30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57,929,309	\$ 19,086,388	\$ 14,122,308	\$ 9,208,928	\$ 8,852,854	\$ 6,658,83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7,820,546	17,862,806	16,811,113	7,935,431	8,891,020	6,320,176	
期距缺口	108,763	1,223,582	(2,688,805)	1,273,497	(38,166)	338,655	

註：本表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六) 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依信託業法第三條本公司得兼營信託業務，茲將信託業務內容及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	\$ 254,917,397	\$ 219,045,914
受託保管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425,927,456	359,151,917
其他金錢信託	97,240,600	66,725,944
員工福利信託	9,798,749	7,741,861
有價證券之信託	37,339,724	34,804,491
集管理運用帳戶	297,162	311,431
不動產之信託	95,199,823	84,794,478
金錢及有價證券之信託	412,029	528,804
	<u>\$ 921,132,940</u>	<u>\$ 773,104,840</u>

四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台新金控	母 公 司
台新創投	兄弟公司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資產管理）	兄弟公司
台新證券	兄弟公司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投信）	兄弟公司
台新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證創投）	兄弟公司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投顧）	兄弟公司
台新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資本）	兄弟公司
台新健康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健康投資）	兄弟公司
台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期貨）	兄弟公司
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人壽）	兄弟公司
台新育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育樂）	兄弟公司
台新大安租賃	子 公 司
台新建經	子 公 司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	孫公司
安信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安信建經）	關聯企業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人壽）	其他關係人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合纖）	其他關係人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中票券）	其他關係人
經貿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經貿聯網）	其他關係人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三越）	其他關係人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產物保險）	其他關係人
安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安新建經）	其他關係人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銀行）	其他關係人
台灣石化合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石化）	其他關係人
豐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豐合開發）	其他關係人
擎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擎緯）	其他關係人
奕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奕桓）	其他關係人
翔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翔肇）	其他關係人
合興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興石化）	其他關係人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富證券）	其他關係人
允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允德）	其他關係人
昶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昶禾）	其他關係人
鴻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鴻新實業）	其他關係人
太登綠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登綠電）	其他關係人
嘉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浩）	其他關係人
博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博瑞）	其他關係人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光紅建聖）	其他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磊電子)	其他關係人
合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一生技)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亞塑膠)	其他關係人
博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博絲實業)	其他關係人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中保管)	其他關係人(自 112 年 10 月 3 日起為非關係人)
德林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德林興業)	其他關係人
康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康舒科技)	其他關係人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銀行)	其他關係人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金控)	其他關係人
自然人甲	主要管理階層之配偶
自然人乙	主要管理階層
自然人丙	主要管理階層
其 他	係包含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1. 資金融通及保證

放 款

	期 末 餘 額	佔 該 放 款 餘 額 百 分 比
113 年 6 月 30 日	\$ 2,095,029	0.13%
112 年 12 月 31 日	2,501,120	0.16%
112 年 6 月 30 日	3,219,065	0.22%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30,602 仟元及 25,250 仟元；利率區間分別為 1.30%~15.13%及 1.07%~6.53%。

113年6月30日							與非關係人 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期 末 餘 額	本期最高金額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擔 保 品		
消費性放款							
共 118 戶	\$ 470,173	\$ 544,048	\$ 470,173	\$ -	土地、建物、動產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148 戶	1,021,345	1,127,504	1,021,345	-	土地、建物		無
其他放款							
康舒科技	300,000	800,000	300,000	-	-		無
其 他	<u>303,511</u>	4,217,874	<u>303,511</u>	<u>-</u>	土地、建物、有價證 券—存單、有價證 券—股票		無
	<u>\$ 2,095,029</u>		<u>\$ 2,095,029</u>	<u>\$ -</u>			

112年12月31日							與非關係人 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期 末 餘 額	本期最高金額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擔 保 品		
消費性放款							
共 133 戶	\$ 520,644	\$ 724,032	\$ 520,644	\$ -	土地、建物、動產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154 戶	1,085,915	1,224,691	1,085,915	-	土地、建物		無
其他放款							
光紅建聖	368,000	2,516,000	368,000	-	土地、建物		無
新光合纖	250,000	2,050,000	250,000	-	有價證券—股票		無
其 他	<u>276,561</u>	4,264,841	<u>276,561</u>	<u>-</u>	土地、建物、有價 證券—存單		無
	<u>\$ 2,501,120</u>		<u>\$ 2,501,120</u>	<u>\$ -</u>			

112年6月30日							與非關係人 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期 末 餘 額	本期最高金額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擔 保 品		
消費性放款							
共 129 戶	\$ 525,898	\$ 658,873	\$ 525,898	\$ -	土地、建物、動產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154 戶	1,106,933	1,187,429	1,106,933	-	土地、建物		無
其他放款							
光紅建聖	374,000	1,474,000	374,000	-	土地、建物		無
中磊電子	338,072	648,995	338,072	-	-		無
康舒科技	500,000	500,000	500,000	-	-		無
新光合纖	150,000	450,000	150,000	-	有價證券—股票		無
其 他	<u>224,162</u>	716,791	<u>224,162</u>	<u>-</u>	土地、建物、有價 證券—存單		無
	<u>\$ 3,219,065</u>		<u>\$ 3,219,065</u>	<u>\$ -</u>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存 款

	期 末 餘 額	佔 該 存 款 餘 額 百 分 比
113 年 6 月 30 日	\$ 45,992,656	2.01%
112 年 12 月 31 日	42,026,841	1.97%
112 年 6 月 30 日	47,033,251	2.25%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 334,361 仟元及 290,831 仟元；利率區間分別為 0.00%～7.00% 及 0.00%～10.00%。

113年6月30日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支 出
台新金控	\$ 23,697,404	0.00～1.50	(\$ 130,368)
合一生技	3,777,262	0.01～5.41	(105,115)
台新人壽	2,880,852	0.00～2.20	(11,259)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905,207	0.43～1.67	(9,289)
中磊電子	1,663,936	0.50～1.40	(11,600)
台新證券	1,500,298	0.00～2.20	(8,157)
台新期貨	1,225,544	0.00～5.53	(5,092)
光紅建聖	537,611	0.00～5.50	(5,461)
新光三越	459,369	0.00～0.66	(3,081)
新光合纖	429,361	0.00～1.15	(981)
大中票券	424,459	0.00～1.20	(1,971)
新光產物保險	381,480	0.00～1.64	(2,337)
台新投顧	329,607	0.53～5.35	(4,116)
台新大安租賃	317,576	0.00～1.51	(424)
台灣石化	300,851	0.01～1.15	(426)
合興石化	253,193	0.01～0.66	(9)
台新投信	236,331	0.05～2.20	(840)
德林興業	173,280	0.01～5.35	(1,171)
鴻新實業	165,355	0.01～0.01	(5)
自然人甲	158,812	0.01～1.15	(663)
豐合開發	150,774	0.01～5.37	(3,544)
自然人乙	108,582	0.00～5.60	(603)
其 他	4,915,512		(27,849)
	<u>\$ 45,992,656</u>		<u>(\$ 334,361)</u>

112年12月31日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支 出
台新金控	\$ 19,767,642	0.00~1.40	(\$ 244,973)
合一生技	4,598,818	0.01~5.19	(230,346)
台新人壽	2,822,109	0.00~2.20	(12,51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941,485	0.11~1.54	(14,855)
中磊電子	1,616,812	0.15~1.36	(3,564)
台新證券	1,269,861	0.00~1.70	(17,896)
台新期貨	944,317	0.00~5.53	(4,501)
新光三越	812,306	0.00~0.53	(7,419)
大中票券	416,861	0.00~1.20	(3,696)
光紅建聖	400,909	0.00~5.50	(10,264)
台新投顧	344,853	0.41~5.35	(7,544)
新光合纖	330,285	0.00~0.85	(2,731)
台灣石化	298,878	0.01~0.85	(633)
合興石化	253,184	0.01~0.53	(22)
台新大安租賃	220,954	0.00~1.51	(2,039)
鴻新實業	212,254	0.01~0.01	(8)
德林興業	205,672	0.01~5.35	(840)
台新投信	204,827	0.08~1.70	(881)
安新建經	198,031	0.25~0.53	(3,461)
太登綠電	195,417	0.41~1.56	(2,274)
新光產物保險	143,481	0.00~1.51	(1,616)
豐合開發	140,033	0.01~5.37	(6,432)
自然人甲	102,746	0.01~0.85	(475)
新光人壽	100,564	0.08~0.85	(956)
其 他	4,484,542		(53,797)
	<u>\$ 42,026,841</u>		<u>(\$ 633,734)</u>

112年6月30日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支 出
台新金控	\$ 26,036,451	0.00~1.30	(\$ 112,428)
合一生技	4,762,852	0.01~5.19	(107,93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894,993	0.11~1.54	(6,694)
台新證券	1,775,866	0.00~1.70	(8,131)
台新人壽	1,433,283	0.00~2.20	(6,334)
新光產物保險	1,154,679	0.00~1.51	(946)
安新建經	666,093	0.25~0.53	(2,199)
新光三越	622,182	0.00~0.53	(3,708)
台新期貨	489,221	0.00~1.15	(1,158)

(接 次 頁)

(承前頁)

112年6月30日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支 出
台灣石化	\$ 486,009	0.00~0.85	(\$ 275)
大中票券	437,974	0.00~1.04	(1,713)
光紅建聖	415,183	0.00~5.00	(4,318)
合興石化	405,793	0.01~0.53	(11)
新光合纖	395,035	0.00~0.85	(1,426)
台新投顧	338,658	0.41~5.07	(3,255)
太登綠電	256,459	0.41~1.56	(1,048)
豐合開發	138,201	0.01~5.00	(3,100)
台新投信	137,568	0.08~1.70	(341)
台新大安租賃	130,151	0.00~1.14	(308)
新光人壽	126,285	0.08~0.85	(505)
自然人乙	115,927	0.00~4.00	(577)
鴻新實業	102,454	0.01~0.01	(4)
其 他	4,711,934		(24,414)
	<u>\$ 47,033,251</u>		<u>(\$ 290,831)</u>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拆放同業及同業拆放

113年6月30日			
項 目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收 入
元大銀行 拆放同業	\$ -	5.35~5.38	\$ 449

113年6月30日			
項 目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支 出
元大銀行 同業拆放	\$ -	1.05~5.40	(\$ 899)

112年12月31日			
項 目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收 入
元大銀行 拆放同業	\$ -	4.58~5.36	\$ 2,406

112年12月31日			
項 目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支 出
元大銀行 同業拆放	\$ -	5.10~5.36	(\$ 653)

112年6月30日			
項 目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收 入
元大銀行 拆放同業	\$ -	4.58~5.17	\$ 1,747

112年6月30日				
項 目	期 末 餘 額	利率區間%	利 息 支 出	
元大銀行	同業拆放	\$ -	5.14	(\$ 356)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3. 買賣票債券交易

113年6月30日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期 末 餘 額	利率區間%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 末 餘 額	利率區間%	
元富證券	\$ 1,844,206	\$ 102,842	\$ -	\$ -	-	-
台新金控	-	-	600,000	-	0.95~1.16	-
大中票券	-	100,000	-	-	-	-
元大銀行	-	899,644	-	-	-	-
奕 桓	-	-	15,120	-	1.00~1.16	-
翔 肇	-	-	20,136	-	1.00~1.20	-
嘉 浩	-	-	25,363	-	1.00~1.20	-
昶 禾	-	-	80,000	-	0.97~1.16	-
允 德	-	-	25,000	-	1.00~1.10	-
自然人丙	-	-	65,601	-	0.95~1.20	-
博絲實業	-	-	70,000	-	1.12~1.12	-
元大金控	-	-	699,080	-	1.45~1.45	-
新光銀行	-	50,832	-	-	-	-
	<u>\$ 1,844,206</u>	<u>\$ 1,153,318</u>	<u>\$ 1,600,300</u>		<u>\$ -</u>	

112年12月31日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期 末 餘 額	利率區間%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 末 餘 額	利率區間%	
元富證券	\$ 4,471,461	\$ 2,073,277	\$ -	\$ -	-	-
台新金控	-	-	250,000	-	0.80~0.98	-
大中票券	2,900,540	100,000	-	-	-	-
元大銀行	-	199,776	-	-	-	-
擎 緯	-	-	61,289	-	0.87~0.99	-
奕 桓	-	-	15,042	-	0.79~0.96	-
翔 肇	-	-	12,063	-	0.79~0.96	-
嘉 浩	-	-	30,375	-	0.79~0.99	-
允 德	-	-	15,006	-	0.78~0.97	-
南亞塑膠	300,000	-	-	-	-	-
自然人丙	-	-	70,223	-	0.78~0.98	-
	<u>\$ 7,672,001</u>	<u>\$ 2,373,053</u>	<u>\$ 453,998</u>		<u>\$ -</u>	

112年6月30日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期 末 餘 額	利率區間%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 末 餘 額	利率區間%	
元富證券	\$ 3,214,476	\$ 1,662,877	\$ -	\$ -	-	-
台新金控	-	-	800,000	-	0.80~0.95	-
大中票券	-	100,000	-	-	-	-
元大銀行	-	199,776	-	-	-	-
擎 緯	-	-	45,042	-	0.87~0.92	-
翔 肇	-	-	15,004	-	0.79~0.91	-
嘉 浩	-	-	73,087	-	0.79~0.92	-
昶 禾	-	-	50,033	-	0.78~0.95	-
南亞塑膠	-	-	250,000	-	0.89~1.05	-
自然人丙	-	-	8,000	-	0.78~0.92	-
博絲實業	-	-	10,001	-	0.79~0.91	-
博 瑞	-	-	20,014	-	0.90~0.92	-
集中保管	20,507	13,956	-	-	-	-
	<u>\$ 3,234,983</u>	<u>\$ 1,976,609</u>	<u>\$ 1,271,181</u>		<u>\$ -</u>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4.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項 目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台新人壽	應收帳款	\$ 330,745	\$ 176,017	\$ 223,368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5. 其他重大交易事項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經貿聯網	營業費用	(\$ 84,598)	營業費用	(\$ 142,376)
新光三越	手續費及營業費用	(128,252)	手續費及營業費用	(154,033)
新光三越	手續費收入	154,827	手續費收入	156,227
新光人壽	佣金收入	16,446	佣金收入	10,097
台新人壽	佣金收入	2,030,406	佣金收入	1,712,602
台新證券	手續費收入	98,340	手續費收入	120,913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6.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房屋及建築予子公司及兄弟公司，房屋租金價格之決定係參考鄰近區域市場行情，租金按月收取，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33,604 仟元及 32,576 仟元。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7,281	\$ 150,703
退職後福利	2,777	2,956
股份基礎給付	<u>9,682</u>	<u>23,922</u>
	<u>\$ 159,740</u>	<u>\$ 177,581</u>

四二、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述資產主要作為央行及銀行日間透支之擔保品、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附買回債券交易與各項營業及交易之保證金及準備金：

擔保資產	內容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債券	\$ 305,683	\$ 312,563	\$ 387,38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票券及債券	16,917,028	16,526,284	17,003,455
存出保證金	現金及定存單	22,326,559	14,124,774	14,391,902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現金及定存單	51,578	52,156	32,156

四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尚有下列事項：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信託負債	\$ 921,132,940	\$ 820,134,087	\$ 773,104,840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12,484,247	97,180,742	90,547,316
工程、設備及軟體合約未付款	1,066,501	1,081,543	1,018,476

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簽訂之投資合約中，尚未投入之承諾投資額度共計 523,740 仟元。

(二) 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信託財產目錄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信託資產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信託負債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	\$103,211,677	\$ 71,932,233	應付款項	\$ 6,863	\$ 1,620
金融資產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425,927,456	359,151,917
債券	69,781,407	49,656,844	信託資本	480,492,027	407,610,415
股票	51,400,643	47,775,316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基金	152,205,467	136,404,178	本期損益	6,547,381	7,932,646
其他外國有價證券	1,712,974	1,816,789	累積盈虧	9,677,835	(156,616)
短期債券	-	150,000	遞延結轉數	3,609	59,084
結構性商品	29,207,401	28,398,673	收益分配金及其他	(1,522,231)	(1,494,226)
應收款項	692,317	313,062			
不動產					
土地	58,849,556	56,116,165			
房屋及建築	46,532	46,415			
在建工程	28,097,510	21,343,248			
保管有價證券	425,927,456	359,151,917			
信託資產總額	<u>\$921,132,940</u>	<u>\$773,104,840</u>	信託負債總額	<u>\$921,132,940</u>	<u>\$773,104,840</u>

信託帳損益表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收入		
利息收入	\$ 421,471	\$ 239,024
租金收入	1,114	1,194
股利收入	830,166	622,992
基金配息收入	51,389	51,348
投資利益	5,240,095	7,079,128
其他收入	107,880	30,252
	<u>6,652,115</u>	<u>8,023,938</u>
費用		
管理費	(10,730)	(11,824)
稅捐支出	(41,898)	(24,391)
手續費	(297)	(956)
會計師費	(101)	(99)
投資損失	(36,339)	(19,865)
其他費用	(6,587)	(9,091)
	<u>(95,952)</u>	<u>(66,226)</u>
稅前淨利（損）	6,556,163	7,957,712
本期損益平準金淨額	(8,782)	(25,066)
本期淨利（損）	<u>\$ 6,547,381</u>	<u>\$ 7,932,646</u>

信託帳財產目錄

投 資 項 目	113年6月30日	112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	\$ 103,211,677	\$ 71,932,233
金融資產		
債 券	69,781,407	49,656,844
股 票	51,400,643	47,775,316
基 金	152,205,467	136,404,178
其他外國有價證券	1,712,974	1,816,789
短期票券	-	150,000
結構性商品投資	29,207,401	28,398,673
應收款項	692,317	313,062
不動產		
土 地	58,849,556	56,116,165
房屋及建築	46,532	46,415
在建工程	28,097,510	21,343,248
保管有價證券	425,927,456	359,151,917
	<u>\$ 921,132,940</u>	<u>\$ 773,104,840</u>

依信託總約定書所載內容，國外淨資產價值之計算，按淨值日當日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所公布之外匯市場美金對新臺幣之收盤匯率換算新臺幣，若淨值日當日無外匯市場兌換匯率者，以最近日同一時點之兌換匯率代之。

四四、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臺幣仟元

金 融 資 產	113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貨幣性項目</u>			
澳 幣	\$ 2,431,026	21.53	\$ 52,342,288
加拿大幣	47,587	23.67	1,126,390
瑞士法郎	75,183	36.08	2,712,967
人 民 幣	8,605,156	4.45	38,259,417
歐 元	368,390	34.71	12,787,455
英 鎊	26,116	41.03	1,071,447
港 幣	4,490,663	4.16	18,664,297
日 圓	102,173,563	0.20	20,608,714

(接次頁)

(承 前 頁)

113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新加坡幣	\$ 181,715	23.91	\$ 4,345,599
美 金	18,113,340	32.45	587,832,224
南 非 幣	1,690,820	1.78	3,011,88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8,739	32.45	2,879,86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澳 幣	733,608	21.53	15,795,268
加拿大幣	46,955	23.67	1,111,435
人 民 幣	11,033,880	4.45	49,057,778
歐 元	471,097	34.71	16,352,584
英 鎊	112,035	41.03	4,596,449
港 幣	4,079,500	4.16	16,955,402
日 圓	178,267,843	0.20	35,957,159
紐 元	48,865	19.70	962,431
美 金	19,949,249	32.45	647,412,992
南 非 幣	3,973,483	1.78	7,078,029
<u>非貨幣性項目</u>			
澳 幣	291,292	21.53	6,271,791
美 金	75,620	32.45	2,454,099
<u>衍 生 工 具</u>			
<u>金融資產</u>			
澳 幣	136,495	21.53	2,938,864
加拿大幣	594,903	23.67	14,081,458
瑞士法郎	282	36.09	10,176
人 民 幣	91,262,431	4.45	405,762,258
歐 元	618,341	34.71	21,463,668
英 鎊	89,027	41.03	3,652,524
港 幣	1,052,794	4.16	4,375,671
日 圓	134,127,240	0.20	27,053,867
新加坡幣	42,861	23.91	1,025,000
美 金	37,452,213	32.45	1,215,436,668
南 非 幣	3,044,770	1.78	5,423,698
<u>金融負債</u>			
澳 幣	1,557,673	21.53	33,538,170
加拿大幣	594,407	23.67	14,069,712

(接 次 頁)

(承前頁)

113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瑞士法郎	\$ 72,595	36.08	\$ 2,619,569	
人民幣	88,803,230	4.45	394,828,394	
歐元	527,706	34.71	18,317,587	
港幣	1,713,954	4.16	7,123,614	
日圓	62,970,480	0.20	12,701,335	
新加坡幣	217,640	23.91	5,204,725	
美金	36,037,321	32.45	1,169,519,164	
南非幣	803,699	1.78	1,431,642	

11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澳幣	\$ 2,137,916	20.99	\$ 44,881,303	
加拿大幣	47,616	23.20	1,104,833	
瑞士法郎	48,745	36.53	1,780,745	
人民幣	8,701,751	4.33	37,662,934	
歐元	370,135	34.00	12,584,184	
英鎊	35,981	39.17	1,409,363	
港幣	4,146,567	3.93	16,301,259	
日圓	109,402,427	0.22	23,766,255	
新加坡幣	190,976	23.30	4,450,058	
美金	17,164,556	30.71	527,192,179	
南非幣	1,038,948	1.66	1,721,97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30,463	30.71	10,149,85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澳幣	824,083	20.99	17,299,991	
加拿大幣	62,799	23.20	1,457,125	
人民幣	11,408,705	4.33	49,379,179	
歐元	518,555	34.00	17,630,296	
英鎊	103,716	39.17	4,062,496	
港幣	3,656,755	3.93	14,375,678	
日圓	150,809,741	0.22	32,761,456	
紐元	51,941	19.49	1,012,221	

(接次頁)

(承 前 頁)

11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美	金	\$	19,544,053		30.71	\$	600,276,047	
南	非		3,854,740		1.66		6,388,912	
<u>非貨幣性項目</u>								
澳	幣		94,565		20.99		1,985,215	
美	金		364,775		30.71		11,203,710	
<u>衍 生 工 具</u>								
<u>金融資產</u>								
澳	幣		643,552		20.99		13,510,102	
加	拿	大	1,149,068		23.20		26,661,985	
瑞	士	法	30,211		36.53		1,103,656	
人	民	幣	56,560,687		4.33		244,806,077	
歐	元		888,860		34.00		30,220,241	
英	鎊		75,628		39.17		2,962,315	
港	幣		463		3.93		1,820	
日	圓		60,809,388		0.22		13,210,049	
新	加	坡	223,391		23.30		5,205,399	
美	金		27,530,764		30.71		845,579,892	
南	非	幣	3,448,268		1.66		5,715,219	
<u>金融負債</u>								
澳	幣		1,871,571		20.99		39,289,936	
加	拿	大	1,134,131		23.20		26,315,404	
瑞	士	法	74,467		36.53		2,720,415	
人	民	幣	53,954,402		4.33		233,525,550	
歐	元		744,064		34.00		25,297,325	
港	幣		801,385		3.93		3,150,459	
日	圓		19,140,460		0.22		4,158,016	
新	加	坡	378,491		23.30		8,819,499	
美	金		25,352,498		30.71		778,676,631	
南	非	幣	633,530		1.66		1,050,023	

112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新	臺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澳 幣	\$	1,974,786		20.62	\$	40,726,574	
加拿大幣		101,128		23.49		2,375,353	
瑞士法郎		10,270		34.60		355,369	
人 民 幣		7,773,398		4.28		33,303,033	
歐 元		434,154		33.81		14,677,557	
英 鎊		34,879		39.36		1,372,775	
港 幣		4,875,946		3.98		19,388,399	
日 圓		92,218,867		0.22		19,831,483	
新加坡幣		150,719		22.97		3,461,499	
美 金		17,424,569		31.15		542,827,602	
南 非 幣		1,097,699		1.65		1,810,26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84,422		31.15		8,860,59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澳 幣		760,789		20.62		15,689,965	
加拿大幣		60,226		23.49		1,414,617	
人 民 幣		10,732,115		4.28		45,978,858	
歐 元		435,005		33.81		14,706,312	
英 鎊		99,587		39.36		3,919,629	
港 幣		4,274,688		3.98		16,997,596	
日 圓		126,055,774		0.22		27,108,042	
紐 元		51,409		18.96		974,539	
美 金		19,995,607		31.15		622,923,160	
南 非 幣		3,765,549		1.65		6,209,936	
<u>非貨幣性項目</u>							
澳 幣		122,362		20.62		2,523,504	
美 金		382,314		31.15		11,910,227	
<u>衍 生 工 具</u>							
<u>金融資產</u>							
澳 幣		737,230		20.62		15,204,111	
加拿大幣		32,607		23.49		765,891	
瑞士法郎		886		34.59		30,650	
人 民 幣		75,307,379		4.28		322,634,208	

(接 次 頁)

(承前頁)

		112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歐 元	\$ 516,466	33.81	\$ 17,460,304		
英 鎊	65,774	39.36	2,588,777		
港 幣	1,232,236	3.98	4,899,786		
日 圓	99,396,705	0.22	21,375,063		
新加坡幣	26,974	22.97	619,506		
美 金	34,395,702	31.15	1,071,529,316		
南 非 幣	2,995,124	1.65	4,939,393		
<u>金融負債</u>					
澳 幣	1,832,481	20.62	37,791,776		
加拿大幣	73,724	23.49	1,731,670		
瑞士法郎	7,639	34.60	264,340		
人 民 幣	72,021,725	4.28	308,557,708		
歐 元	532,558	33.81	18,004,307		
港 幣	2,113,906	3.98	8,405,600		
日 圓	69,101,803	0.22	14,860,205		
新加坡幣	151,007	22.97	3,468,114		
美 金	32,141,943	31.15	1,001,317,956		
南 非 幣	323,926	1.65	534,201		

四五、與金融控股公司之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與損益之分攤方式

(一) 本公司與母公司台新金控及其他兄弟公司間進行之重大業務或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註四一。

(二) 共同業務推廣行為

本公司積極運用母公司台新金控之各子公司資源，透過金控整合行銷機制，相互協助跨售業務，充分展現通路互補之優勢，提供客戶多元且便利的金融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進而提升各子公司業績，創造最佳綜效。

(三) 資訊交互運用

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個人資料保護法」及金管會訂定之相關函令等之規定，本公司與進行共同行銷之子公司，及辦理交互運用之子公司間，均

簽訂「共用客戶資料及保密合約書」，並於官網和營業場所公告「共同行銷客戶資料保密措施」，提供以維護客戶資料之機密性或限制其用途，並提供客戶退場機制，於合法及安全的環境下交互運用客戶資料。

(四) 共同營業設備或場所資訊

為提供最適商品及一站購足服務，於法令核准範圍辦理共同行銷業務，顧客可於母公司台新金控之子公司台新證券及台新人壽之營業據點辦理相關業務。

(五) 收入、成本、費用與損益分攤方式

本公司與母公司台新金控之子公司為擴展規模經濟，發揮集團資源運用之效益，共同推廣業務或共用部分營業設備及場所，其收入與費用分攤方式，係依業務性質直接歸屬至各子公司，或以其他合理方式分攤至各相對交易公司。

四六、其他事項

子公司台新大安租賃業於 112 年 12 月 5 日取得台新創投持有之台新融資租賃（中國）100%股權，因台新大安租賃與台新創投同屬台新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 IFRS 問答集「IFRS3 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處理疑義」規定，由於 IFRS3「企業合併」對於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並無明確規定，故仍應適用我國已發布之相關解釋函之規定。

子公司台新大安租賃取得台新創投持有之台新融資租賃（中國）100%股權係屬組織重組，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相關解釋函規定，台新大安租賃於取得台新融資租賃（中國）股權時，應以台新創投帳上對台新融資租賃（中國）股權之帳面價值入帳，並據此編製財務報表，且於編製比較財務報表時，應視為自始即取得並追溯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本股權交易案以 112 年 12 月 5 日為交割基準日，由台新大安租賃支付台新創投現金 2,356,113 仟元取得台新融資租賃（中國）股權，支付價金與台新創投持有台新融資租賃（中國）股權之採用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其他權益—國

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之差額 155,844 仟元帳列資本公積項下。

四七、附註揭露事項

本公司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八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如下：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款項達新臺幣 500 萬元以上。		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附表一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附表二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	
8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二) 子公司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三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註)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5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註：子公司如屬金融業、保險業及證券業等，且營業登記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買賣有價證券者，得免揭露。

(三)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附表五。

(四)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六。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台新人壽	同為台新金控 100% 持股之子公司	\$ 330,745 (註)	-	\$ -	-	\$ 15,799	\$ -	-

註：係應收佣金。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一、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

交 易 日 期	交 易 對 象	債 權 組 成 內 容	帳 面 價 值 (註)	售 價	處 分 損 益	附 帶 約 定 條 件	交易對象與本公司之 關 係
113/1/18	AS INVESTMENT VEHICLE PTY LTD	國際聯合授信案債權	\$ -	\$ 214,389	\$ 214,389	無	非關係人

註：帳面價值為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呆帳後餘額。

二、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 10 億元以上（不含出售予關係人者）：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 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 3)	期末餘額 (註 8)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 4)	業務往來 金額 (註 5)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註 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7)
													名稱	價值		
1	台新大安租賃	永佳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否	\$ 20,000	\$ 20,000	\$ 18,100	2%~10%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181	保證金、不動產	\$ 5,000	\$ 434,640	\$ 4,346,403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 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 7：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累計餘額（含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資金），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淨值為限。對單一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不得超過貸出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十。

註 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 面 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台新大安租賃 台新建經	股 票 元太外匯經紀股份有限 公司	台新大安租賃為該公 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	600,000	\$ 7,214	5.00	\$ 7,214	停業中
	邦利國際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	125,000	-	1.50	-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 股 票	母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0,000	2,418,137	100.00	2,418,137	
	捷邦管理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	台新建經為該公司之 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	300	2,945	6.00	2,945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期 末 持 股 比 例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仟 元)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仟 元)	本 公 司 及 關 係 企 業 合 併 持 股 情 形 (註 1) 現 行 股 數 (股)	擬 制 持 股 股 數 (註 2) (股)	合 計 股 數 (股)	合 計 持 股 比	備 註	
金 融 業												
台新大安租賃	16094812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44號7樓	租賃業、醫療器材批發業、機械批發業、醫療器材零售業、機械器具零售業等	100.00%	\$ 4,398,994	\$ 85,418	313,626,369	-	313,626,369	1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非金融業												
台新建經	89597170	台北市中山區德惠街9號2樓之4	建築經理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特定專業區開發業、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等	60.00%	205,364	7,418	20,000,000	-	20,000,000	100.00%		
安信建經	89458276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100號	建築經理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特定專業區開發業、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等	30.00%	76,987	6,979	4,500,000	-	4,500,000	30.00%		
金 融 業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8008025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85、87號11樓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工商徵信服務業、投資顧問業、資訊軟體服務業、資料處理服務業等	18.21%	12,942	-	1,092,317	-	1,092,317	18.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大中票券	89391748	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88號4樓、4樓之1、4樓之2、4樓之3	票券金融業	18.29%	1,302,504	-	86,849,623	-	86,849,623	18.80%		

(接 次 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期 末 持 股 比 例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仟 元)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仟 元)	本 公 司 及 關 係 企 業 合 併 持 股 情 形 (註 1)				備 註
							現 行 股 數 (股)	擬 制 持 股 股 數 (註 2)	合 計 股 數 (股)	合 計 持 股 比	
金 融 業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6092130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 2 段 100 號 14 樓及 102 號 13 樓	期貨交易所、期貨結算機構	0.96%	\$ 253,492	\$ -	8,034,745	-	8,034,745	1.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84703601	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 2 段 400 號 8 樓	外匯買賣、外幣拆款、換匯交易、其他經許可之外匯業務	0.81%	7,061	-	160,000	-	160,000	0.81%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6744111	台北市內湖區明湖里康寧路 3 段 81 號	資訊軟體服務業、資料處理服務業、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會議室出租業、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等	2.48%	397,802	-	12,926,542	-	12,926,542	2.48%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080886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2 段 85、87 號 11、12 樓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之評價或拍賣業務、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管理服務業務、應收帳款收買業務、逾期應收帳款管理服務業等	0.57%	74,766	-	6,000,000	-	6,000,000	0.57%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70820924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4 段 300 號 10 樓	公正第三人資產拍賣業務、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之評價或拍賣業務	2.94%	43,995	-	5,000,000	-	5,000,000	2.94%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54390700	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10 號 2 樓	電腦設備安裝業、機械批發業、資訊軟體批發業、電子材料批發業、機械器具零售業等	3.00%	9,004	-	1,800,000	-	1,800,000	3.00%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446106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3 段 70 號 8 樓	創業投資業	1.49%	3,830	-	174,455	-	174,455	1.49%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期 末 持 股 比 例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仟 元)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仟 元)	本 公 司 及 關 係 企 業 合 併 持 股 情 形 (註 1)				備 註
							現 行 股 數 (股)	擬 制 持 股 股 數 (註 2)	合 計 股 數 (股)	合 計 持 股 比	
金 融 業											透過其他 綜合損 益按公 允價值 衡量之 權益工 具
悠遊卡股份有限 公司	70765909	臺北市南港區園區 街3之1號13 樓	電子支付業	0.96%	\$ 8,064	\$ -	1,008,471	-	1,008,471	1.44%	
GLN International Inc.	-	8th floor, 217, Teheran-ro, Gangnam-gu, Seoul, Korea	電子金融業務、金融保 險相關業務、外匯業 務、儲值通信業務、 系統開發與管理等	4.67%	46,492	-	5,681,818	-	5,681,818	4.67%	
金 融 業											透過損益 按公允 價值衡 量之金 融資產
台杉水牛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5566569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 路1段333號18 樓	創業投資業、除許可業 務外，得經營法令非 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4.30%	120,021	(22,425)	185,200,000	-	185,200,000	4.30%	
台杉水牛二號生 技創投有限合 夥	4290443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 路1段333號18 樓	創業投資業、除許可業 務外，得經營法令非 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6.78%	292,967	(56,677)	(註3)	-	(註3)	6.78%	
台杉水牛三號生 技創投有限合 夥	42905083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 路1段333號18 樓	創業投資業、除許可業 務外，得經營法令非 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9.14%	119,091	(7,011)	(註3)	-	(註3)	9.14%	
台杉水牛六號科 技有限合夥	42905289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 路1段333號18 樓	創業投資業、除許可業 務外，得經營法令非 禁止或限制之業 務、一般投資業	6.67%	152,270	(16,354)	(註3)	-	(註3)	10.00%	
TAIAX LIFE SCIENCE FUND L.P. (台杉七號基 金)	-	Attention: Investor Services Maples Fund Services (Singapore) Pte. Ltd. 1 Raffles Place #36-01, One Raffles Place Singapore	創業投資業、除許可業 務外，得經營法令非 禁止或限制之業 務、一般投資業。	5.00%	790	-	(註3)	-	(註3)	5.00%	

(接次頁)

(承前頁)

被投資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期 末 持 股 比 例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仟 元)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仟 元)	本 公 司 及 關 係 企 業 合 併 持 股 情 形 (註 1)				備 註
							現 行 股 數 (股)	擬 制 持 股 股 數 (註 2)	合 計 股 數 (股)	合 計 持 股 比	
非金融業											透過其他 綜合損 益按公 允價值 衡量之 權益工 具
悠遊卡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28988941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 街3-1號6樓之2	一般投資業、不動產買 賣業、不動產租賃 業、管理顧問業、投 資顧問業	2.40%	\$ 22,290	\$ -	1,599,861	-	1,599,861	2.40%	
高雄捷運股份有 限公司	70798839	高雄市前鎮區中安 路1號	大眾捷運系統運輸 業、電信事業、一般 廣告服務業、軌道車 輛及其零件製造 業、停車場經營業等	0.23%	5,045	-	643,031	-	643,031	0.23%	
大江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97430717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 路4段109號15 樓	國際貿易業、未分類其 他服務業、住宅及大 樓開發租售業、特定 專業區開發業、投資 顧問業等	4.31%	201,753	-	8,620,690	-	8,620,690	4.31%	
聯安服務股份有 限公司	97290477	台北市內湖區行愛 路128號5樓	其他工商服務業、其他 修理業、租賃業、精 密儀器批發業、精密 儀器零售業等	5.00%	1,594	-	125,000	-	125,000	5.00%	

註1：凡本銀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應予計入。

註2：(1)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性商品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銀行承作意圖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本法第74條規定轉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前揭「衍生性商品契約」係指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有關衍生性商品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註3：因為有限公司／有限合夥，未發行股份，故無持有股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新臺幣及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投資公司 名稱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業項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投資 (損) 益 (註 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台 灣 之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回						
台新大安 租賃	台新融資租賃 (中國)	融資租賃	\$ 2,437,967 (USD 80,000)	註一(一)	\$ 2,117,767 (USD 70,000)	\$ -	\$ -	\$ 2,117,767 (USD 70,000)	\$ 19,904	100%	\$ 19,904 (註二(二)、1)	\$ 2,418,137	\$ 397,631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台新大安租賃	\$ 2,117,767 (USD 70,000)	\$ 2,356,113 (USD 80,000)	\$ 28,991,398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核閱）之財務報表。

2. 經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三：臺灣地區銀行或第三地區子銀行赴大陸地區設立分行、子銀行或參股投資，及臺灣地區銀行直接或間接持有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其累積指撥之營業資金及投資總額合計數，不得超過申請時該銀行淨值之百分之十五。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113及112年上半年度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23		-
二、	目 錄	124		-
三、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125		-
四、	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	126~127		-
五、	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			
	(一) 部門沿革	128		一
	(二) 遵循聲明	128		二
	(三)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8		三
	(四)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8~131		四
	(五)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132		五
	(六)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2		六
	(七)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2~136		七~十三
	(八) 金融工具	138~153		十六
	(九) 關係人交易	136~138		十四
	(十) 質抵押之資產	138		十五
	(十一)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二)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三)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53		十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53		十七
	3. 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153		十七
	4. 大陸投資資訊	153		十七
	(十五) 其他	153		十八
六、	證券部門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54~166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 4,238,588	4	\$ 14,190,251	12	\$ 17,615,391	16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十五）	38,857,536	39	36,143,586	31	30,663,289	29
1133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十五）	9,812,491	10	5,555,409	5	5,114,525	5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十二）	148,612	-	9,089,314	8	-	-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	1,132,823	1	769,537	-	838,261	1
110000	流動資產總計	<u>54,190,050</u>	<u>54</u>	<u>65,748,097</u>	<u>56</u>	<u>54,231,466</u>	<u>51</u>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及十五）	9,038,736	9	8,858,961	7	16,297,381	15
1233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及十五）	36,552,932	37	43,253,862	37	36,685,102	34
12903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一及十五）	27,919	-	28,497	-	28,497	-
120000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5,619,587</u>	<u>46</u>	<u>52,141,320</u>	<u>44</u>	<u>53,010,980</u>	<u>49</u>
906001	資 產 總 計	<u>\$ 99,809,637</u>	<u>100</u>	<u>\$ 117,889,417</u>	<u>100</u>	<u>\$ 107,242,44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 -	-	\$ -	-	\$ 50,023	-
214010	附買回債券負債（附註十二）	27,913,692	28	21,079,195	18	15,402,315	14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811,304	1	38,928	-	404,601	1
210000	流動負債總計	<u>28,724,996</u>	<u>29</u>	<u>21,118,123</u>	<u>18</u>	<u>15,856,939</u>	<u>15</u>
非流動負債							
229110	內部往來	<u>70,625,552</u>	<u>71</u>	<u>95,817,035</u>	<u>81</u>	<u>90,982,604</u>	<u>85</u>
906003	負債總計	<u>99,350,548</u>	<u>100</u>	<u>116,935,158</u>	<u>99</u>	<u>106,839,543</u>	<u>100</u>
權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800,000	1	800,000	1	800,000	1
保留盈餘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189,981	-	189,981	-	189,981	-
304040	未分配盈餘	344,518	-	758,793	1	329,679	-
其他權益							
3051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75,410)	(1)	(794,515)	(1)	(916,757)	(1)
906004	權益總計	<u>459,089</u>	<u>-</u>	<u>954,259</u>	<u>1</u>	<u>402,903</u>	<u>-</u>
906002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9,809,637</u>	<u>100</u>	<u>\$ 117,889,417</u>	<u>100</u>	<u>\$ 107,242,44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淑真

會計主管：劉寶琪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 益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 11,418	2	\$ 19,797	4
411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146,692	25	99,748	21
421200	利息收入	481,526	81	370,839	76
42151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益	(40,487)	(7)	(318)	-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八、九及十）	(3,888)	(1)	(4,889)	(1)
400000	收益合計	<u>595,261</u>	<u>100</u>	<u>485,177</u>	<u>100</u>
	支出及費用				
521200	財務成本	(128,653)	(22)	(78,614)	(16)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五及十三）	(21,761)	(4)	(11,425)	(3)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902)	-	(370)	-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38,876)	(6)	(6,305)	(1)
500000	支出及費用合計	<u>(190,192)</u>	<u>(32)</u>	<u>(96,714)</u>	<u>(20)</u>
902001	稅前淨利	405,069	68	388,463	80
70100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五）	(60,551)	(10)	(58,784)	(12)
902005	本期淨利	<u>344,518</u>	<u>58</u>	<u>329,679</u>	<u>6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損益						
8056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	-	-	\$	338,578	70
8056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	84,524)	(14)	-	-	-
8056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減損迴轉利益		3,629	-		222	-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80,895)	(14)		338,800	70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3,623	44	\$	668,479	13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林淑真



會計主管：劉寶琪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證券部門沿革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 91 年 7 月 10 日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公債自營許可證照，並於 95 年 12 月 13 日取得主管機關核准經營證券承銷之許可證。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指撥營運資金為 800,000 仟元。

二、遵循聲明

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三、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係屬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已於 113 年 8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四、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本公司證券部門評估適用修正後之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未造成本公司證券部門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且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未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該修正明訂，當企業能夠於正常管理延誤之時間範圍內，透過市場或兌換機制所建立具可執行權利及義務之交換交易，將一貨幣兌換成另一貨幣時，該貨幣具有可兌換性。當貨幣於衡量日不具可兌換性時，本公司證券部門應估計即期匯率，以反映若市場參與者考量當時經濟情況而於衡量日進行有秩序之交易會使用之匯率。在此情況下，本公司證券部門亦應揭露能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貨幣缺乏可兌換性如何影響或預期將如何影響其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之資訊。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本公司證券部門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證券部門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證券部門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證券部門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證券部門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證券部門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證券部門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證券部門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證券部門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該修正亦規定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3.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及所得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合計數。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證券部門須辨認來自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一項類似特性。具不同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應予細分。本公司證券部門僅於無法找到更具資訊性之名稱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證券部門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與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管理階層對本公司證券部門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合計數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證券部門仍持續評估名號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五、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銀法字第 11202745811 號函及金管證券字第 1130380001 號函，本公司證券部門依 113 年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及相關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編製。

除下列說明外，本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相同，其他相關說明請參閱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

(一)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如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

(二)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六、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說明請參閱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營業證券			
自營部門			
債券	\$ 4,241,169	\$ 14,152,345	\$ 17,611,025
評價調整	(2,581)	37,906	4,366
	<u>\$ 4,238,588</u>	<u>\$ 14,190,251</u>	<u>\$ 17,615,391</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營業證券			
自營部門			
債券融券	\$ -	\$ -	\$ 49,830
評價調整	-	-	193
	<u>\$ -</u>	<u>\$ -</u>	<u>\$ 50,023</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流動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債券	\$ 39,415,122	\$ 36,648,825	\$ 31,085,013
評價調整	(557,586)	(505,239)	(421,724)
	<u>\$ 38,857,536</u>	<u>\$ 36,143,586</u>	<u>\$ 30,663,289</u>

(二) 非流動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債券	\$ 9,373,282	\$ 9,161,330	\$ 16,805,376
評價調整	(334,546)	(302,369)	(507,995)
	<u>\$ 9,038,736</u>	<u>\$ 8,858,961</u>	<u>\$ 16,297,381</u>

本公司證券部門因債務工具依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如下：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減損	合計
113年6月30日	\$ 16,722	\$ -	\$ -	\$ 16,722
112年12月31日	13,093	-	-	13,093
112年6月30日	12,962	-	-	12,962

本公司證券部門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依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故於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分別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629 仟元及 222 仟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五。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流 動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債 券	\$ 9,814,873	\$ 5,556,693	\$ 5,114,879
減：備抵損失	(2,382)	(1,284)	(354)
	<u>\$ 9,812,491</u>	<u>\$ 5,555,409</u>	<u>\$ 5,114,525</u>

(二) 非 流 動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債 券	\$ 36,565,705	\$ 43,267,519	\$ 36,695,189
減：備抵損失	(12,773)	(13,657)	(10,087)
	<u>\$ 36,552,932</u>	<u>\$ 43,253,862</u>	<u>\$ 36,685,102</u>

本公司證券部門因債務工具依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如下：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減損	合 計
113年6月30日	\$ 15,155	\$ -	\$ -	\$ 15,155
112年12月31日	14,941	-	-	14,941
112年6月30日	10,441	-	-	10,441

本公司證券部門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依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故於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分別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14 仟元及 4,627 仟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五。

十、其他流動資產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應收出售債券款	\$ 636,096	\$ 74,611	\$ 289,110
應收利息	496,727	673,826	548,851
應收承銷款	-	-	300
其他應收款	-	21,100	-
	<u>\$ 1,132,823</u>	<u>\$ 769,537</u>	<u>\$ 838,261</u>

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證券部門之應收出售債券款、應收利息、應收承銷款及其他應收款依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認列之備抵損失分別為 153 仟元、108 仟元及 104 仟元；113 及 112 上半年度分別認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5 仟元及 40 仟元，其中應收出售債券款之帳齡期間皆在 0~31 天間。

十一、存出保證金

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依據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證券自營商應於辦理公司登記後提存證券自營商營業保證金均為 10,000 仟元；證券自營商於開始營業前，應一次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繳存交割結算基金均為 17,400 仟元；並依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提撥會員自律基金均為 300 仟元。

113 年 6 月 30 日暨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依證券櫃檯買賣交易市場共同責任制給付結算基金管理辦法分別提撥 219 仟元、797 仟元及 797 仟元。

上述存出保證金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五。

十二、附條件之債券交易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u>附賣回債券投資</u>			
政府公債	\$ 148,612	\$ 8,816,067	\$ -
公司債	-	97,302	-
金融債	-	175,945	-
	<u>\$ 148,612</u>	<u>\$ 9,089,314</u>	<u>\$ -</u>
<u>附買回債券負債</u>			
政府公債	\$ 16,222,866	\$ 12,918,698	\$ 12,589,815
公司債	10,840,012	6,810,000	2,031,281
金融債	850,814	1,350,497	781,219
	<u>\$ 27,913,692</u>	<u>\$ 21,079,195</u>	<u>\$ 15,402,315</u>

113年6月30日及112年12月31日，附賣回債券利率為5.68%及1.25%~5.85%。113年6月30日暨112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附買回債券利率分別為0.66%~1.44%、0.63%~1.30%及0.56%~1.23%。

十三、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609	\$ 10,696
退職後福利	660	396
其他	492	333
	<u>\$ 21,761</u>	<u>\$ 11,425</u>

十四、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證券部門之關係
台新金控	母 公 司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富證券）	其他關係人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中票券）	其他關係人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銀行）	其他關係人
擎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擎緯）	其他關係人
奕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奕桓）	其他關係人
翔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翔肇）	其他關係人
嘉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浩）	其他關係人
允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允德）	其他關係人
昶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昶禾）	其他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證券部門之關係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亞塑膠)	其他關係人
博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博絲實業)	其他關係人
博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博瑞)	其他關係人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中保管)	其他關係人(自112年10月3日起為非關係人)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銀行)	其他關係人
元大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金控)	其他關係人
自然人甲	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買賣票債券交易

113年6月30日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元富證券	\$ 1,844,206	\$ 102,842	\$ -	-	\$ -	-
台新金控	-	-	600,000	0.95~1.16	-	-
大中票券	-	100,000	-	-	-	-
元大銀行	-	899,644	-	-	-	-
奕 桓	-	-	15,120	1.00~1.16	-	-
翔 肇	-	-	20,136	1.00~1.20	-	-
嘉 浩	-	-	25,363	1.00~1.20	-	-
昶 禾	-	-	80,000	0.97~1.16	-	-
允 德	-	-	25,000	1.00~1.10	-	-
自然人甲	-	-	65,601	0.95~1.20	-	-
博絲實業	-	-	70,000	1.12~1.12	-	-
元大金控	-	-	699,080	1.45~1.45	-	-
新光銀行	-	50,832	-	-	-	-
	<u>\$ 1,844,206</u>	<u>\$ 1,153,318</u>	<u>\$ 1,600,300</u>		<u>\$ -</u>	

112年12月31日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元富證券	\$ 4,471,461	\$ 2,073,277	\$ -	-	\$ -	-
台新金控	-	-	250,000	0.80~0.98	-	-
大中票券	2,900,540	100,000	-	-	-	-
元大銀行	-	199,776	-	-	-	-
肇 緯	-	-	61,289	0.87~0.99	-	-
奕 桓	-	-	15,042	0.79~0.96	-	-
翔 肇	-	-	12,063	0.79~0.96	-	-
嘉 浩	-	-	30,375	0.79~0.99	-	-
允 德	-	-	15,006	0.78~0.97	-	-
南亞塑膠	300,000	-	-	-	-	-
自然人甲	-	-	70,223	0.78~0.98	-	-
	<u>\$ 7,672,001</u>	<u>\$ 2,373,053</u>	<u>\$ 453,998</u>		<u>\$ -</u>	

112年6月30日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利率區間%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利率區間%
元富證券	\$ 3,214,476	\$ 1,662,877	\$ -	\$ -
台新金控	-	-	800,000	0.80~0.95
大中票券	-	100,000	-	-
元大銀行	-	199,776	-	-
擎緯	-	-	45,042	0.87~0.92
翔肇	-	-	15,004	0.79~0.91
嘉浩	-	-	73,087	0.79~0.92
昶禾	-	-	50,033	0.78~0.95
南亞塑膠	-	-	250,000	0.89~1.05
自然人甲	-	-	8,000	0.78~0.92
博絲實業	-	-	10,001	0.79~0.91
博瑞	-	-	20,014	0.90~0.92
集中保管	20,507	13,956	-	-
	<u>\$ 3,234,983</u>	<u>\$ 1,976,609</u>	<u>\$ 1,271,181</u>	<u>\$ -</u>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十五、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證券部門提供下述資產主要作為各項營業及交易之保證金及準備金：

擔保資產內容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 305,683	\$ 312,563	\$ 387,38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7,031	520,415	409,720
存出保證金	現金及定存單 27,919	28,497	28,497

十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分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本公司證券部門則採用評價技術或參考 Bloomberg、Reuters 等市場資訊提供商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 A. 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
- B.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 C. 價格資訊可為大眾所取得。

(2) 第二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例如：

- A. 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商品應依該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調整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商品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商品价格之相關性。
- B. 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
- C. 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商品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D. 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3) 第三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13年6月30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 3,834,586	\$ -	\$ 3,834,586	\$ -
公司債、金融債及其他債券	404,002	9,457	394,54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25,596,570	-	25,596,570	-
公 司 債	20,476,433	-	20,476,433	-
金 融 債	1,823,269	-	1,823,269	-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 12,680,301	\$ -	\$ 12,680,301	\$ -
公司債、金融債及其他債券	1,509,950	18,681	1,491,26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25,750,871	-	25,750,871	-
公 司 債	17,129,679	-	17,129,679	-
金 融 債	2,121,997	-	2,121,997	-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12年6月30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 16,903,009	\$ -	\$ 16,903,009	\$ -
公司債、金融債及其他債券	712,382	20,898	691,48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27,023,899	-	27,023,899	-
公 司 債	18,020,819	-	18,020,819	-
金 融 債	1,915,952	-	1,915,952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50,023	-	50,023	-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分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成交價格或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面臨之市場若非活絡市場，本公司證券部門則採用評價技術或參考Bloomberg、Reuters等市場資訊提供商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證券部門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新臺幣中央政府債券

如評價日當日有成交價格可循，則前次成交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成交價格可供參考時，且櫃買中心提供之「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落於市場買賣報價區間之外，則以市場買賣報價中價為公允價值；若「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落於市場買賣報價區間之內，則以該公平價格為公允價值。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選擇權，本公司證券部門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公司證券部門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分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公司證券部門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3) 公允價值調整

A. 評價模型限制及不確定輸入值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證券部門持有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

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證券部門之評價基準手冊與模型管理準則，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B.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 CVA）及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 DVA），其定義說明如下：

貸方評價調整（CVA）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ver the counter（OTC）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借方評價調整（DVA）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本公司證券部門可能拖欠還款及本公司證券部門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在本公司證券部門無違約之條件下），並納入交易對手的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交易對手違約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CVA）。反之，以本公司證券部門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本公司證券部門違約損失率後乘以本公司證券部門違約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DVA）。

本公司證券部門以自身定期更新的內部評等結果對應出違約機率（PD）、經參酌國外金融機構經驗，採 60% 作為違約損失率（LGD）、以 OTC 衍生工具之市價評估（Mark to Market）作為違約暴險金額（EAD），將信用

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證券部門信用品質。

(4)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證券部門持有之債券部位評價來源，部分債券已由原先具備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轉變為以市場可取得之殖利率曲線資料投入一般實務通用債券評價模型而得出評價價格，故轉而分類為第二等級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可觀察價格資訊進行評價之金融資產，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無第一等級轉入第二等級情形。

4.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1) 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附賣回債券投資、其他流動資產—應收出售債券款、其他流動資產—應收利息及附買回債券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113年6月30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6月30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46,365,423	\$ 45,966,601	\$ 48,809,271	\$ 48,623,106	\$ 41,799,627	\$ 41,603,753

(2)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3年6月30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債務工具投資	\$ 45,966,601	\$ -	\$ 45,966,601	\$ -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債務工具投資	\$ 48,623,106	\$ -	\$ 48,623,106	\$ -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2年6月30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債務工具投資	\$ 41,603,753	\$ -	\$ 41,603,753	\$ -

(3) 評價技術

A. 附賣回債券投資、其他流動資產—應收出售債券款、其他流動資產—應收利息及附買回債券負債等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請參閱附註十六(一)3.說明。

(二)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本公司證券部門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證券部門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證券部門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證券部門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3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26,563,844	\$ 27,913,692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20,171,565	\$ 21,079,195

112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5,450,726	\$ 15,402,315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1. 概 述

本公司證券部門風險管理之目標係以兼顧業務經營目標、整體風險胃納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達到風險與報酬均衡之目標。本公司證券部門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表內、表外業務之各項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信用利差、商品價格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氣候相關風險等。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母公司台新金控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經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董事會通過。另本公司證券部門已建立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母公司董事會授權之層級核准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氣候相關風險。其中氣候相關風險並非獨立存在的風險類型，其將透過對經濟環境以及所承作之各項業務，直接或間接加劇前述既有風險之影響。本公司證券部門之母公司台新金控訂有氣候風險管理準則，本公司證券部門遵照辦理。

2.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董事會為本公司證券部門最高風險管理單位，對風險管理工作負最終責任，並授權由風險管理月會審議各項風險管理規章辦法、討論風險管理議題及建立風險管理制度，重大風險管理議題須再呈報母公司董事會。風險管理處處長綜理風險管理事務，應定期於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成效，並監督風險管理工作。

風險管理單位獨立於業務單位之外，依據各項風險管理準則辨識、評估並控制各項風險。此外，內部稽核部門同時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覆核。

3.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之不確定性。市場風險因子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信用利差及商品價格。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本公司證券部門持有利率風險部位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證券部門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利率風險，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為債券。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證券部門風險管理政策明確定義市場風險之辨識、衡量、控制與報告等風險管理程序，各項程序由獨立於交易單位之外之風險管理單位執行。風險管理單位依據風險管理政策及母公司各項市場風險相關管理規範，建立市場風險管理制度，以落實各項金融工具之部位限額管理、停損限額管理及壓力測試等市場風險管理工作。

(3)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A. 辨識與衡量

本公司證券部門風險管理單位應辨識各暴險部位或新產品之市場風險因子，並衡量各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對持有部位損益之影響。

依據規定，風險管理單位應每日計算各暴險部位之價格敏感度及各部位之損益，每月並應進行交易目的部位之壓力測試，避免持有部位於市場極端不利變動下產生之損失危及公司營運。

B. 控制與報告

本公司證券部門之市場風險控制落實於限額管理。風險管理單位設定交易目的與非交易目的之各項風險限額如風險值、停損限額與壓力損失限額等，經呈報董事會與風險管理月會核准後實施。

風險管理單位每日計算暴險部位與損益，確認持有部位與損失未逾越董事會與風險管理月會核准之胃納與限額，並定期製作報表依規定呈報各級主管、風險管理月會與董事會，俾供管理階層與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管理工作執行情形。

4.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其契約之全部義務或履行其約定義務的能力減損，而導致本公司證券部門發生損失的風險。信用風險來自於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的營業項目，包括授信、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有價證券投資等。因為業務日趨複雜化，信用風險通常會伴隨著其它風險發生並相互影響。例如，外幣債投資，其投資將同時存在匯率風險；擔保放款，其信用風險亦會受到擔保品的價格波動與市場流動性風險之影響。

信用風險依對象及業務性質可分為以下類別：

- 授信風險：指因從事授信行為，而授信戶未能償還其債務或履行或有債務承諾而產生之信用風險。
- 發行人（保證人）／發行標的風險：係指股票發行人倒閉清算及債票券等有價證券到期時無法履約清償（或代償）之信用風險。
- 交易對手風險：係指承作店頭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或有價證券附條件交易之交易對手於約定日期無法履行交割義務之信用風險。交易對手風險又區分為交割風險（Settlement Risk）以及交割前風險（Pre-Settlement Risk）。
 - 交割風險：指於交割日時本公司證券部門已經履行交割義務，但交易對手卻未能依約定交割對等之財貨或款項而導致之損失。

- 交割前風險：指交易對手於交割日前，因市場價格變動而發生損失，屆期若不履行交割或支付義務以致發生損失。
- 其他信用風險：國家風險、保管機構風險、經紀商風險等。

(2)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為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本公司證券部門於風險管理政策中規定，對於所提供之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包括存在於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所有銀行簿與交易簿之交易，均應詳加分析，以辨識既有及潛在的信用風險，並透過氣候變遷情境分析，計算不同情境與時間跨度下之信用預期損失，衡量氣候相關風險；推出新商品與業務前，亦應依相關作業規定審查及確認相關信用風險。

謹就本公司證券部門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 有價證券投資

本公司證券部門對有價證券之信用風險，係透過對發行人／發行標的／交易對手之內部信用評等、外部信評機構對債務工具／交易對手之外部信用評等和地區／國家狀況等面向管理。

本公司證券部門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公司證券部門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量化指標如外部信用評等之資訊，以及質性指標如償債能力弱化之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之不利變化及發行人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等。本公司證券部門對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信用風險低者，則假設其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本公司證券部門對於債務工具投資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相同，判定金融資產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外部信用評等及發行人重大財務困難等情事。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信評對照表，將債務工具投資之內、外部信評對應至 Moody's 長期信用評等，如符合下列條件，則視為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原始認列日為投資等級（信評 Baa3 以上），評價日降至非投資等級者（信評 Ba1 以下，不含信評 Ca~D 者）。
- 原始認列日為信評 Ba1~Ba3，評價日降至信評 B1~Caa3 者。
- 原始認列日已為信評 B1~Caa3 者。

如債務工具投資評價日為信評 Ca~D，則為違約。

交易單位應監控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狀況，一旦知悉發行人、保證人或發行標的發生信用事件（如信評調降至非投資等級、撤銷或違約），將立即通報相關單位，並盡速處分該債務工具投資。

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信用評等等級，將債務工具投資予以逐檔評估。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考量發行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暴險額，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證券部門以當期暴險額法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暴險額；採用國際信用評等機構（S&P 及 Moody's）所公布之外部評等及定期公布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資訊計算預期信用損失。因國際信用評等機構於評估信用評等時已考量前瞻性資訊，經評估其所考量之前瞻性資訊尚屬適當，俾納入本公司證券部門相關預期信用損失之評估。

本公司證券部門用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 113 及 112 年度未有重大變動。

(3)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本公司證券部門已對因有價證券投資各項金融交易而產生之信用風險，設定同一人（企業）及同一關係企業（集團）額度管控。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惟上述風險對本公司證券部門並無重大影響。

5.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風險之定義係指無法於合理時間內將資產變現或舉措足夠資金，作為資金到期履約義務及因應資產規模成長等財務需求，致可能承受之損失風險。流動性風險來源包括：

- A. 資金流入及流出的時間及金額不對稱，無法補足資金缺口。
- B. 負債到期前提前兌領、到期無法維持或無法至市場上取得資金。
- C. 無法以合理價格變現流動資產，或是必須以高於合理代價補足資金缺口。

除了正常營運下之流動性風險來源外，銀行可能因為信用評等遭調降或是發生信譽嚴重受損等重大事件，或是受金融體系之系統風險影響，導致客戶信心不足提前解約存款、同業拆借額度遭凍結、附條件交易管道受阻、以及金融資產變現性下降等流動性衝擊。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流動性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確保本公司證券部門無論是在正常營運或突然陷入嚴峻的非常狀況下，均能以合理的價格取得資金，以如期履行負債清償義務，支應或有負債，及滿足業務成長所需。

本公司證券部門訂有資產負債管理政策，並據以制定相關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明訂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各管理單位之權責，並規範流動性風險胃納與限額之設定、風險衡量、風險監控與報告之範圍與程序，以確保本公司證券部門整體流動性風險控制於董事會核定之流動性風險胃納內。

流動性風險管理之基本原則如下：

- A.分散原則：本公司證券部門資金應避免過度集中於同一到期日、調度工具、幣別、地區、資金來源或交易對手等。
- B.穩定原則：本公司證券部門依循資金穩定策略，平時應注意掌握市場及內部資金流動性狀況，如適時吸收核心存款，避免因市場波動影響資金來源，進而降低對不穩定資金來源之依賴。
- C.維持資產適當流動性原則：市場流動性之良窳將間接影響資金調度流動性（Funding Liquidity），本公司證券部門應確保資產總額得以支應負債總額，並維持一定比例具良好變現性或可為擔保品之資產，於必要時得緊急融通資金及支應短期負債之需求。
- D.資產與負債到期日匹配原則：本公司證券部門應注意流動性資產到期日及變現性分佈，且短期資產應足以支應短期負債。

對於緊急性或突發性之流動性事件，本公司證券部門訂有緊急資金調度應變計劃，以作為緊急事件發生時之最高指導原則，以統整全行資源迅速有效解決緊急事件，俾使營運回復正常。

本公司證券部門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到期資金流出請參閱明細表七。

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本公司證券部門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二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如下：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 500 萬元以上。	無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 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八、其 他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國際金融業務分行證券部門相關收益費損分別為美金利益 676,803 元及 702,771 元。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臺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到 期 日	股 數 或 張 數 (仟 股)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單 價 (元)	總 額	備 註
營業證券－自營明細表									
政府公債									
109 央債甲 1	2025/1/10	18,500	100	\$ 1,850,000	0.500	\$ 1,839,960	99.53	\$ 1,841,367	
112 央債甲 3	2025/2/23	12,000	100	1,200,000	1.000	1,197,322	99.81	1,197,740	
109 央甲 12	2025/12/8	3,000	100	300,000	0.125	294,634	98.21	294,627	
其 他	2043/2/26~2054/5/24	5,000	100	<u>500,000</u>		<u>506,668</u>	100.17	<u>500,852</u>	
				<u>3,850,000</u>		<u>3,838,584</u>		<u>3,834,586</u>	
公 司 債	2029/5/28~2034/5/14	2,000	100	<u>200,000</u>		<u>200,000</u>		<u>200,007</u>	
可轉換公司債	2024/8/11	72	100	<u>7,200</u>		<u>8,009</u>		<u>9,457</u>	
金 融 債	2026/9/28	2,000	100	<u>200,000</u>		<u>194,576</u>		<u>194,538</u>	
				<u>\$ 4,257,200</u>		<u>\$ 4,241,169</u>		<u>\$ 4,238,588</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臺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到 期 日	股 數 或 張 數 (仟 股)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	取 得 成 本	累 計 減 損	公 允 價 值 單 價 (元)	總 額	備 註
政府公債										
104 央甲 12	2025/9/11	22,500	100	\$ 2,250,000	1.125	\$ 2,269,281	\$ -	99.75	\$ 2,244,332	
105 央債甲 4	2026/3/4	33,500	100	3,350,000	0.750	3,364,530	-	98.97	3,315,573	
110 央甲 1	2026/1/13	35,500	100	3,550,000	0.250	3,545,785	-	98.32	3,490,291	
110 央甲 8	2026/7/29	28,500	100	2,850,000	0.250	2,842,825	-	97.65	2,783,097	
其 他	2024/7/17~2027/3/1	98,432	100	<u>9,843,200</u>	0.125~2.375	<u>9,930,698</u>	-	99.49	<u>9,792,524</u>	
				<u>21,843,200</u>		<u>21,953,119</u>	-		<u>21,625,817</u>	
公 司 債	2024/7/29~2027/6/18	159,500	100	<u>15,950,000</u>		<u>15,959,818</u>	<u>12,212</u>		<u>15,742,391</u>	
金 融 債	2024/12/10~2025/12/2	15,000	100	<u>1,500,000</u>		<u>1,502,185</u>	<u>1,164</u>		<u>1,489,328</u>	
	5									
				<u>\$ 39,293,200</u>		<u>\$ 39,415,122</u>	<u>\$ 13,376</u>		<u>\$ 38,857,536</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臺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累 計 減 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股 數 張	或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張	金 額	股 數 張	金 額	股 數 張	或 公 允 價 值		
政 府 公 債										
央債 96-7	6,000	\$ 658,322	-	\$ -	-	(\$ 7,451)	6,000	\$ 650,871	\$ -	
103 甲 5 期	4,500	585,635	-	-	-	(3,184)	4,500	582,451	-	
央債 97-2	5,000	542,696	-	-	-	(5,133)	5,000	537,563	-	
107 央債甲 2	5,000	513,434	-	-	-	(1,623)	5,000	511,811	-	
其 他	39,314	<u>3,993,461</u>	3,000	<u>298,769</u>	23,246	<u>(2,363,570)</u>	19,068	<u>1,928,660</u>	-	擔保帳面金額 305,683 仟元
		<u>6,293,548</u>		<u>298,769</u>		<u>(2,380,961)</u>		<u>4,211,356</u>	-	
公 司 債										
P13 國泰金 1	-	-	8,000	800,000	-	-	8,000	800,000	515	
P13 富邦金 1	-	-	5,000	500,000	-	-	5,000	500,000	322	
其 他	25,000	<u>2,517,782</u>	21,000	<u>2,099,254</u>	11,000	<u>(1,105,110)</u>	35,000	<u>3,511,926</u>	<u>2,283</u>	
		<u>2,517,782</u>		<u>3,399,254</u>		<u>(1,105,110)</u>		<u>4,811,926</u>	<u>3,120</u>	
金 融 債	3,500	<u>350,000</u>	-	<u>-</u>	-	<u>-</u>	3,500	<u>350,000</u>	<u>226</u>	
債券合計		9,161,330		<u>\$ 3,698,023</u>		<u>(\$ 3,486,071)</u>		9,373,282	<u>\$ 3,346</u>	
評價調整		<u>(302,369)</u>						<u>(334,546)</u>		
		<u>\$ 8,858,961</u>						<u>\$ 9,038,736</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臺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到 期 日	股 數 或 張 數 (仟 股)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	帳 面 金 額	累 計 減 損 備	註
政府公債								
央債 94-3	2025/2/25	24,000	100	\$ 2,400,000	2.375	\$ 2,422,360	\$ -	
109 央債甲 1	2025/1/10	21,000	100	2,100,000	0.500	2,096,105	-	
央債 93-9	2024/11/18	5,000	100	500,000	3.000	505,088	-	
其他	2024/7/17~2025/ 3/13	9,500	100	<u>950,000</u>		<u>952,221</u>	<u>-</u>	
				<u>5,950,000</u>		<u>5,975,774</u>	<u>-</u>	
公 司 債	2024/9/9~2025/6 /23	21,500	100	<u>2,150,000</u>	0.550~1.040	<u>2,145,658</u>	<u>772</u>	
金融債券	2024/8/26~2025/ 3/30	17,000	100	<u>1,700,000</u>	0.410~1.000	<u>1,693,441</u>	<u>1,610</u>	
				<u>\$ 9,800,000</u>		<u>\$ 9,814,873</u>	<u>\$ 2,382</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債 券 名 稱	期 初 面 額	餘 額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面 額	增 加 金 額	本 期 面 額	減 少 金 額	期 末 面 額	餘 額 帳 面 金 額	累 計 減 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政府公債											
112 央債甲 1	2,650,000	\$ 2,638,139	-	\$ 1,436	-	\$ -	2,650,000	\$ 2,639,575	\$ -	擔保帳面金額 240,896 仟元	
其 他	8,250,000	<u>8,282,862</u>	400,000	<u>401,005</u>	4,900,000	(<u>4,934,789</u>)	3,750,000	<u>3,749,078</u>	<u>-</u>	擔保帳面金額 366,134 仟元	
		<u>10,921,001</u>		<u>402,441</u>		(<u>4,934,789</u>)		<u>6,388,653</u>	<u>-</u>		
公 司 債	26,650,000	<u>26,599,891</u>	-	<u>13,046</u>	1,800,000	(<u>1,795,899</u>)	24,850,000	<u>24,817,038</u>	<u>9,764</u>		
金 融 債	5,800,000	<u>5,746,627</u>	300,000	<u>307,608</u>	700,000	(<u>694,221</u>)	5,400,000	<u>5,360,014</u>	<u>3,009</u>		
		<u>\$43,267,519</u>		<u>\$ 723,095</u>		(<u>\$ 7,424,909</u>)		<u>\$36,565,705</u>	<u>\$ 12,773</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附賣回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交 易 條 件			債 種	面 額	成 交 金 額
	起 始 日	到 期 日	利 率 (%)			
萬通票券	2024/06/18	2024/07/18	5.680	政府公債	\$ 162,265	\$ 148,61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附買回債券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

證 券 名 稱	交 易 起 始 日	到 期 日	條 件 利 率 (%)	債 種	面 額	成 交 金 額
政府公債						
104 央甲 12	2024/6/28	2024/7/5	1.150	104 央甲 12	\$ 1,600,000	\$ 1,520,000
其 他	2024/1/10~2024/6/28	2024/7/1~2024/12/2		政府公債	<u>14,758,700</u>	<u>14,702,866</u>
					<u>16,358,700</u>	<u>16,222,866</u>
公 司 債	2024/6/3~2024/6/28	2024/7/1~2024/8/28		公 司 債	<u>10,840,000</u>	<u>10,840,012</u>
金 融 債	2024/5/21~2024/6/26	2024/7/2~2024/7/25		金 融 債	<u>850,000</u>	<u>850,814</u>
					<u>\$ 28,048,700</u>	<u>\$ 27,913,692</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6 月 30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購買債券款	購入債券未支付款項	\$ 795,822
其 他		<u>15,482</u>
合 計		<u>\$ 811,304</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業務種類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名 稱	承 金	銷 額	部 %	自 金	營 額	部 %
直屬各業務別損益						
收 益						
承銷業務收入	\$ 11,418		100	\$ -		-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	-	-	146,692		25
利息收入	-	-	-	481,526		83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	-	-	-	(40,487)	(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	(3,888)	(1)	
	<u>11,418</u>	<u>100</u>		<u>583,843</u>	<u>100</u>	
支出及費用						
財務成本	-	-	-	(128,653)	(22)	
其他營業費用	-	-	-	(61,539)	(11)	
	<u>-</u>	<u>-</u>		<u>(190,192)</u>	<u>(33)</u>	
業務別營業損益	11,418	100		393,651	67	
減：所得稅費用	(2,284)	(20)		(58,267)	(10)	
本期淨利	<u>\$ 9,134</u>	<u>80</u>		<u>\$ 335,384</u>	<u>57</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承銷業務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月	份	包銷證券之酬勞	合	計	備	註
一	月	\$ 3,402	\$	3,402		
二	月	1,422		1,422		
三	月	3,168		3,168		
四	月	2,126		2,126		
五	月	900		900		
六	月	<u>400</u>		<u>400</u>		
合	計	<u>\$ 11,418</u>		<u>\$ 11,418</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出售證券損益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出 售 證 券 收 入	出 售 證 券 成 本	出 售 證 券 (損) 益
自 營			
在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債 券	\$ 28,421,812	\$ 28,457,973	(\$ 36,161)
在營業處所買賣			
債 券	14,643,194	14,460,341	182,853
承 銷			
在營業處所買賣			
債 券	<u>2,293,689</u>	<u>2,293,689</u>	<u>-</u>
	<u>\$ 45,358,695</u>	<u>\$ 45,212,003</u>	<u>\$ 146,692</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利息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政府公債息	\$ 143,258
公司債息	247,671
金融債券息	69,815
其 他	<u>20,782</u>
	<u>\$ 481,526</u>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及 112 年上半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13年上半年度	112年上半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9,359	\$ 9,926
勞健保費用	1,249	770
退休金費用	661	396
其他員工福利	<u>492</u>	<u>333</u>
	<u>21,761</u>	<u>11,425</u>
折舊費用	<u>418</u>	<u>164</u>
攤銷費用	<u>484</u>	<u>206</u>
其他營業費用		
什 支	26,690	1,969
勞 務 費	5,151	1,341
郵 電 費	4,062	1,314
其他（註1）	<u>2,973</u>	<u>1,681</u>
	<u>38,876</u>	<u>6,305</u>
營業費用合計	<u>\$ 61,539</u>	<u>\$ 18,100</u>

註 1：各項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註 2：本公司證券部門係兼營證券業務，員工皆由本公司人員兼任，故不適用證券部門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及平均薪資費用等相關資訊之揭露。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2034 號

會員姓名：(1) 方涵妮
(2) 楊清鎮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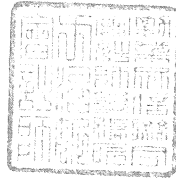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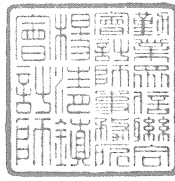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86519539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25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52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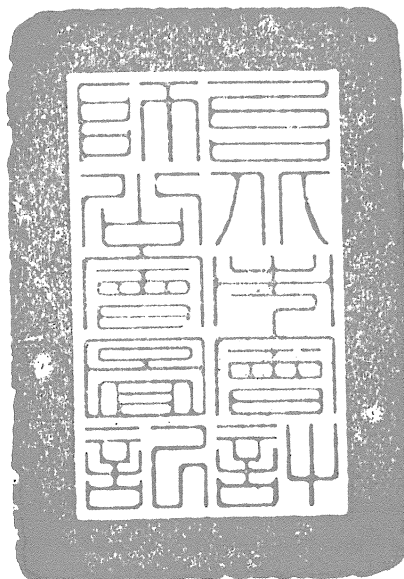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06 月 30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方涵妮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楊清鎮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7 月 26 日